

南洋青年文學創作叢書

# 生與死

游牧著



香港 藍美圖書公司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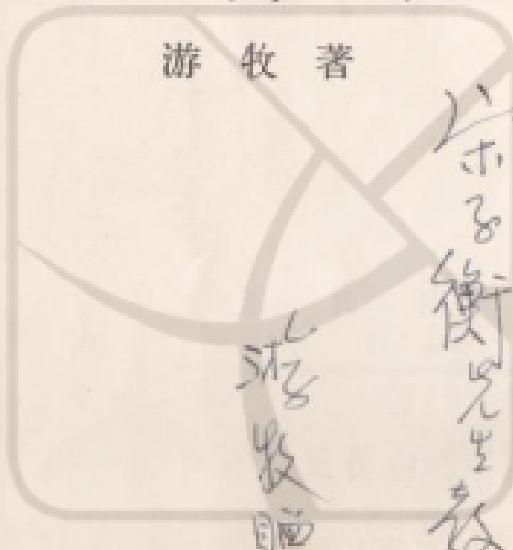
868.75713/4M



南洋青年文學創作叢書

# 生與死

游牧著



香港誠美圖書公司出版

目錄

生 與 死  
攝 號 A 141

著者游牧  
也耶拿老藝美圖書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三六六號  
電話：七〇〇九五五  
電報綱號：“YIMIBOCO”

印刷者 藝美印刷廠  
香港英皇道三六六號  
電話：七〇〇九五二

一九六二年五月初版

宣统造幣一元五角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戴假面具的人	一四
培羅的勝利	一九
吳謂	二六
活神仙	三三
幫忙	五七
生與死	六四
賞月	八四
我的夢幻	九六
往日的英雄	一〇六
一勞永逸	一一五
後記	一一一

## 疑神疑鬼

自從那與亞秋叔恩愛地斷守了將近兩年，非常能盡好道的亞秋嫌因頭胎難產死了以後，亞秋叔這個好像心頭上失去一塊大肉一般的難受！

「嘖嘖，唉唉！」亞秋叔想：「家鄉的一草一木，如今看來真夠使人傷心。還是讓我離開這兒到南洋去吧！這樣或許可以把傷心事忘掉，同時還說不定會多開一條生路。」

經過幾天幾夜的思考，亞秋叔終於把心一橫，忍痛辭別了父母兄弟，單人匹馬，飄洋過海到馬來亞來。

來到馬來亞之後，亞秋叔在鄰親的介紹下，坐了怪僻似的火車，到B埠成興餅乾店工作去了。

時光的飛逝，真是驚人。不知不覺間，亞秋叔在成興餅乾店工作，已經有七八個年頭了。他省吃儉用，所有抽煙喝酒等壞習慣，一絲兒也沒有染上。所以在這七八個不長又不短的年月裏，倒也給他積下了三千多塊錢。

在家鄉的時候，亞秋叔雖然讀書不多，但是對於「不幸有三，無後為大」的古訓，却也非常明瞭。因此，「續弦」的念頭，這麼多年來亞秋叔從來就沒有忘記。如今好容易積下了這筆錢，眼看自己也快老了，他便急急地要續弦。

雖然年紀將近四十，他亞秋叔對於選擇續弦對象，却也有他的條件：那離了婚的婦人或死了丈夫的寡婦，一概不合，大有非「黃花閨女」不娶之概哩！

有一位常來亞秋叔的餅乾店買東西的寡婦，人品很不錯，聽說亞秋叔要續弦，很有意思要嫁給他。亞秋叔因她是個寡婦，深怕她將來會害死自己，所以堅決拒絕。

●

其實，亞秋叔亦早已私下看上一個少女了。這少女生得有點像死去的亞秋嫂。當初亞秋叔只因手頭還沒有錢，所以雖愛在心裏，亦是不敢聲張，此番錢已積下，便四下打

探那少女的居處，以便託媒去說合。

### 三

這天中午時分，太陽雖照得不猛，天氣却是悶熱人。成興餅乾店裏冷清清的，連一個顧客也沒有。「頭手」已到附近的咖啡店喝咖啡去了。只有亞秋叔坐在椅子上打盹。

這時候，媒婆同六嬌正一步一步向餅乾店走來。當六嬌走進餅乾店的時候，正在打盹的亞秋叔，覺得眼前似乎有人影在晃動着，便張開了惺忪的雙眼。他看見來人是阿六嬌，精神頓時為之一振，忙問道：「阿六嬌，事情怎麼樣了？」一面忙着搬椅子給阿六嬌坐。

阿六嬌坐之下之後便對亞秋叔說：

「前天我到那姑娘的家去，那時候，恰巧那姑娘在那兒發衣服，她的母親則坐在那兒做針線。我跟她的母親東拉西扯地談了一陣以後，慢慢地便扯到她女兒身上——」「她答應嗎？」亞秋叔緊張地問。

「你別急，聽我說嘛！」阿六嬌見亞秋叔打斷她的話，便怪聲怪氣地埋怨了一句，然後才繼續道：「我說：『亞狗嫂，你的女兒幾個禮拜沒有看到，就長得這麼大了。哎呀！生得多美豔呀，你真是好福氣囉！』『有什麼福氣，還不是一樣嗎？』她的母親這樣應着。『有這樣大的女兒還說不福氣？』我接着說：『不知道你的女兒許了人沒有？假使還未許人，那麼就讓我來做媒吧！你不是知道嗎？成興餅乾店有個人名叫亞秋的。今年三十多歲，他的薪水一個月差不多有九十多塊。人是頂老實的，不抽煙，又不喝酒，又不賭博……不知你的女兒中意嗎？』那個姑娘聽我說到這裏，竟瞪起眼睛來：『你要嫁就自己嫁給他吧——三十多歲的人，差不多都可以做我父親了！』她的母親也說：『年紀大了一點。』」

「這麼說她們是不答應了？」

「我還沒說完呢！」阿六嬌白了亞秋叔一眼：「當時她們連不答應，但我還想用我這『死佬都會說成活佬』的舌頭去打動她們。誰知我多說幾句，那個女人就氣兒兒的說要拿掃帚趕我！這真是——我做了三十多年的媒人，從來就不會碰到過這樣惡的女子！」

「她不答應你就說她不答應好了，為什麼還說那麼多無用話！」亞秋叔好不氣憤。

「我不過是要說明白給你聽嘛！你何必生氣？改天我再給你找過一個比她更美的好了。」阿六嬌說。

「……」亞秋叔的臉孔是鐵青的。

阿六嬌走後，亞六叔心頭還是好不難受。魄也不能再打了，腦子裏盡在胡思亂想：

「媽媽的，老！老子會老！要是有錢，再老你也肯嫁！」

「隔壁的『大舌』，今年不是已經五十八歲了？他的老婆才死有多久？前天他又結婚了！哼！新娘才只有十八歲！大舌的女兒已經三十多歲，做人家的媽媽了，而她的新媽媽才只有十八歲！這不是笑話嗎？」

「老實說，老子有什麼地方比不上大舌？老子今年才三十九歲，正是壯年，那吳姨竟敢嫌我老，真是隻有此理！他媽的，假如有一天中了個頭二獎，老子定要去買十個八大姑娘來，要是買不到，老子就死給你們看！」

傍晚時節，小木到成興餅乾店來，跟「頭手」談天。

閒話間，「頭手」感嘆似地說：

「一年的時光過得真快呵！只是一眨眼間，新年又快到了。」

「唉！像我們這些無家無室的人，過年又跟我們有什麼關係呢？」小木也深深地嘆息着，同時翻過頭去望望亞秋叔。

「也許中午阿六婆對我說的事情，給這傢伙聽見了吧？不然他怎麼會說我『無家無室』？哼！他竟敢譏笑老子，說我要不到老婆！老子非重重地打他一頓不可！」亞秋叔心裏這樣一想，不禁火高三丈。他一個箭步跑到小木面前，揮拳便打。

「怎麼，你打人？」小木莫名其妙。

「媽的，別裝傻，誰叫你說老子無家無室的？」亞秋叔理直氣壯，憤憤地叫。

「鬼說你！」小木也大聲地喊。

亞秋叔想再衝過去打他一拳發洩一下，却被「頭手」和旁的人拉開了。……

#### 四

亞秋叔並沒有因為那個女子不肯嫁她而娶不到老婆。在媒人要的「辛苦尋訪」下，亞秋叔終於和一個女子定婚了。

定了婚的亞秋叔，再也不怕人家譏笑他「無家無室」，他心頭就像大熱天喝下了冰水一樣地舒服、快樂。晚上有空的時候，常到他未婚妻家去，帶她出來逛街或看電影。有時候遇到熟人問這問那，亞秋叔面上雖然有點熱辣辣，心內却是蠻高興的。要是遇到小木，亞秋叔會跟他未婚妻緊靠着走，同時用眼角看着小木，心裏說：「哼！看你還能笑我無家無室不？」

日子稍為久點，亞秋叔的未婚妻有時候在晚上也來逛亞秋叔出街去。就這麼着，事情就有點糟糕起來。

「不對！」亞秋叔在心裏叫道，「還沒有結婚，她怎的就敢常來找我了？以前那爛唐山婆和我定婚之後，見了我，不是臉孔漲得通紅，就是趕快躲開，連句話也不敢和我說。怎麼這個……？噴噴，不對！」

這最後的「不對」兩字，竟不覺衝了出口！

也許是亞秋叔曾經把他覺得他的未婚妻有點「不對」的事情告訴他的親戚或朋友，因此引起那些惡作劇的傢伙趁機作弄他，但也可能事實是如此：亞秋叔聽說他未婚妻是帶有一種可怕的遺傳病的。知道這事的人都不敢娶她，所以她才勉強和亞秋叔定婚的。亞秋叔聽後，又驚又氣，心想：

「難怪這頭婚事這麼快就說成了，而且聘金又不貴，原來她是帶有可怕的遺傳病

的。幸虧我及早發覺，不然不是害了我一生嗎？噴噴，真是危險，可恨極了！」

這之後，亞秋叔便不管三七二十一，立刻和他的未婚妻解除婚約，害得他的未婚妻哭得「死去活來」，氣得她的父母「暴跳如雷」！媒人婆更因此遭了殃！

婚姻解除過後，亞秋叔一來因為再也沒有未婚妻可以「拍拖」，二來因為心頭不好過，所以晚上空閒的時候，老是像木頭似的悶坐在店裏。

在悶坐時，亞秋叔時常禁不住要這麼想：

「噴噴，唉唉！老天爺也真個太不平了。我亞秋一生一世也不會做過惡，老婆死了不算，如今好容易積下了一點錢，要續娶也這樣難，真是『老天無眼』——那媒人婆也實在太狡猾了，只想賺錢，却顧別人死活。我真恨透了這老妖精！」

有一次，晚上亞秋叔在悶坐時，忽然想到：「天天這樣悶坐着，真煩死人。將來討

了老婆，自己租下房子時，必須裝上一架收音機，以便閒下來時，聽聽故事解解悶。」

可是轉而一想，亞秋叔又覺得有點不對：「將來娶了老婆，不是有人可以聊天解悶了嗎？何必裝上收音機呢？裝上一架收音機，至少要花一二百塊，而且每月還要付一筆電費，真不上算。吁！剛才所想的事，簡直是多餘的了。」

## 五

日子不覺又過去了好幾個月。亞秋叔又和另一個女子定了婚，而且很快就結婚了。

這次的結婚，一切都順利。可是亞秋叔從此却滿懷鬼胎，精神恍惚。

原來婚後亞秋叔忽然想起了一件值得擔心的事：他深怕以前那個被他退了婚的女子，知道他現在結了婚，會不甘心，前來害他。

有一天晚上，幾個小孩子在店前的「五腳基」那兒射彈虎。這時亞秋叔剛好在店裏。那些孩子中有一個把彈子射在壁上，却反彈過來，恰巧打在亞秋叔的額上。

「什麼人射到我的額頭？」亞秋叔摸着微疼的額，跑出門外去問。那些孩子你推我，我推你的亂說一場。

「哎呀！」亞秋叔忽然想到：「這些小鬼一定是以前被我退了婚的女子派來，想射瞎我的眼睛的！」

他想到這裏，立刻衝前去想捉個孩子來問，可是那些孩子機警得很，一溜煙就跑個沒影沒踪。

第二天早上，亞秋叔見到頭家的時候，便對頭家說：

「頭家，我想不做了。」

「為什麼呢？」頭家感到奇怪。

「因為有人要害我！」亞秋叔答。

「什麼？」頭家更加莫名其妙。

「昨天晚上，有幾個小孩子，我想一定是以前被我退了婚的女子派來的。他們假裝在射壁虎，想射瞎我的眼睛……嘖嘖，唉唉！」亞秋叔一面訴說一面嘆息。

「大概不是吧？」頭家說。

「那會不是？彈子已經射到額角上來，差一點就要到眼睛了！要是眼睛給他們射瞎了怎麼辦？我這一世人不是完了？唉！他們可真毒心！」

頭家雖極力給他勸解，但亞秋叔一味堅持。

過了幾天，亞秋叔就離開成興餅乾店，搬到P城去住了。

## 六

大約一年後的一天中午，老馬由P城到成興餅乾店來坐。

談了一會，頭手忽然記起，曾聽說亞秋叔搬到P城，就住在老馬察的附近，於是便問老馬：「亞秋現在好嗎？」

「講到亞秋真要笑死人！」老馬笑着說。

原來亞秋叔搬到老馬家的附近不久，就找到一份工作了。從此亞秋叔早出晚歸，夫婦兩人過着和諧的生活，倒也快樂非常。可是亞秋叔這個疑心鬼，過了不久，就担心自己白天出去了，亞秋嬸會幹出不可告人的事來。

這個星期日，亞秋嬸因為還有一些瑣事要做，亞秋叔在家悶得無聊，便獨個兒到國泰戲院看電影去。

今天放映的片子是「金瓶梅」，亞秋叔看到潘金蓮和西門慶勾搭的鏡頭，心裏禁不住卜卜亂跳。暗想自己的老婆此刻說不定正如潘金蓮那樣，和野男人在鬼混！當下亞秋叔想立刻趕回家去看個究竟，但想到平白花了六十五分，不把戲看完，着實可惜。只得耐心再看下去。

好不容易挨到散場了，亞秋叔連忙三步做兩步地趕回家。

一回到家，亞秋叔便衝到廚房去看。在廚房裏找不到亞秋嬸，他心裏着了慌！一轉身，他衝進房間。嚇！房裏靜悄悄的沒個人影！這真把亞秋叔急煞，氣然！面孔上一陣青來一陣白！趕忙問同住的人亞秋嬸到那兒去了。同住的人偏偏回說不知道，這更急煞亞秋叔，使得他坐也不是，立也不是，腦子裏儘是剛才滿金連和西門慶調情的鏡頭！

大約半小時後，亞秋嬸才回來。她剛才是到觀音亭許願的。亞秋叔看見她回來，又恨又怒，不分青紅皂白，一巴掌便打在她臉上。亞秋嬸無端被打，哇的一聲便哭了起來，一面叱問亞秋叔爲何要打她。

「你嫁了我還不死心？」亞秋叔把牙關咬得格格作響。

「什麼叫做不死心？」亞秋嬸抽泣着，心裏真不明白。

「還裝情種？你去像漢子你以爲我不知道？」亞秋叔「七竅生煙」！

「哎呀！你竟懷疑我像漢子，我跟你拚了！」亞秋嬸聽了好不傷心，自己清清白白竟被他這樣冤枉！

同住的人見勢頭不對，便把他們連拉帶勸地扯開了。

自此以後，亞秋叔更是疑神疑鬼，而且一起懷疑，便拿亞秋嬸打罵。亞秋嬸受不了，所以只是將近一年，便跟他離婚了。

「嘻嘻，唉唉！」店裏的人聽說，雖然好笑，但也不禁學着亞秋叔的口吻搖頭嘆息起來。

一九五五年五月稿  
一九六二年二月重作

## 戴假面具的人

一九五×年五月間，送一個知己的朋友下船出國後再過幾天學校就開學了。

這一個學期，我得到學校當局的允許，搬進宿舍第×寢室去住。

第×寢室，一共住有將近四十人，其熱鬧可想而知。一向沉默的我，對於這新的環境，陌生的人物，感到非常局促不安。同時，因為不慣於這新的環境，那天送朋友下船，那種別離辛酸的情景，更容易湧上我的心头。又因為陌生的緣故，課後我總是獨個兒坐着，走着或想着，那種楞磕磕地活像一段呆木頭的樣子，教人看着真要以為我發瘋呢！然而，我這時的憂鬱，苦惱，却是難以形容的。

一天下午，我照舊躺在床上呆想着。一位和我住在同寢室的同學走過來，帶着關心的口吻客氣地問我：

「你覺得不愜吧？是不是在想家？」  
「……」我只把目光移向他，一時說不出話來。

「你寂寞，我跟你談談，好嗎？」他再問，像一個多年的老朋友。

「好的！」我雖然只是那麼簡單地應着，但聲音却充滿着興奮與感激。真的！我當時真興奮感動得幾乎流下淚來！一個遠離家鄉的遊子，是多麼需要類似這種的慰問哪！但是，遊子要得到這種開心的慰問，是不容易的。然而，當時的我，却幸運地得到了，這教我怎麼不感動呢？這時候，我才深深地意識到友情的溫暖與偉大！友情，它真的像沙漠中的甘露，冬天的爐火！有了它，我不再渴，也不再冷！

這位友情的施與者，得到我的同意之後，便帶我到校前的大草場去散步。他問了我許多話，同時也告訴了我，他是從×地來的，他的名字叫化郭。

呵，化郭！我心裏緊記着這個名字，發誓以後永遠不忘記！

打從這時候起，他便成了我的好朋友。

自修課的時候，他坐在我的隣座；空下來的時候，我們在一起散步，談笑；周末或星期天，我們時常到海濱或其他名勝去遊玩。我們兩人，真可說得上是「形影不離」了。

可是，事情往往是出乎人們意料之外的，正當我在慶幸自己能夠得到一個知己的時候，我却在無意間發現了化郭的「秘密。」

這一天，當我在課室裏把今天老師規定要做的代數習題做好。走向第×寢室走去的時候，經過一寢室，我忽然聽見化郭在跟一個同學說：「……每個人都說我對××（指我）這麼好，其實他們那會知道我不過是在騙他……像他這種人，哼……不過，對於人的心靈，我敢說我是非常了解的，假如你第一次和一個人接觸，你給他的印象非常好，那麼，他一定會以為你是一個很好的人，他一定會非常信任、尊重你的。就拿××來說罷，當初他搬進第×寢室的時候，我見他老是孤零零的，便假意用一些甜言蜜語去安慰他一陣，他便上我的當了，多可笑！哈哈！」

「你真是個道地的騙子！」那個同學說。

「哈哈！騙子，這個世界本來就是一個騙局嘛！你要不騙人，可就要受人的騙囉！其實，像我這樣騙騙人，也沒多大害處，你說是不？」化郭在得意洋洋地說着。我真不相信，說出這話的人，就是一個多月來，和我「形影不離」、為我所尊敬的化郭！原來他當初給我的默問是假的。我竟糊塗到這樣，受他騙了這麼許久，連是一點兒也不懂！

回到寢室不久，化郭也跟着回來了。他看見我，還是和往日那樣，怪親熱的，有說也有笑。假如剛才我不親自聽他所說的那一番話，我真看不出他對我是虛偽的呢！可是，當時我並不能拒絕跟他來往，因為他不會正面和我發生衝突，也沒有當面和我戲，我都知道了，所以就不輕易為他所騙。

明之和苟成，本來是一對很要好的朋友，後來因為爭論一件事而存了芥蒂，化郭便乘這機會在搞他的鬼把戲了。他跟明之說，苟成在別人面前說了他（明之）許多的壞話。明之並不甚和化郭來往，但他對化郭的印象一向都很好，所以聽了化郭的鬼話，也深信不疑，立刻找苟成「算賬」去。

明之找到了苟成，不管三七二十一，就先把他大罵一頓，苟成氣不過，便跟他動起武來。當他們兩人正在鬧得「楚分難解」的時候，化郭却假做起好人來了。

「算了吧，打起來大家都沒益處。」

「……」

第三學期開學時，我們的寢室又搬進一個同學來，也是和我當初搬進來的時候——

樣，時常獨自悶坐着。於是，我們的化郭兄，又向他施展以前對我那樣的看家本領——向他「懲罰」了！

• 一九五五年六月稿 •

## 聽完了故事

今天星期六，初二E班最後一節是上歷史課。此趙老師還沒有來，所以課室裏是亂哄哄的一團糟。

大約五分鐘以後，教歷史的禾老師才搖擺着矮胖的身子，向教室走來。

級長大概是吃了甚麼潤喉的東西，因此當禾老師踏進課室的時候，他的「起立！」就好像是晴空霹靂，把正在跟隣座的同學說話說得起勁的可凡嚇了一大跳！禾老師和其他同學，也有些吃驚！

這時候，下午班的同學大部分已經來了。他們有些在教室不遠的空地上跳着，喊着，真個是吵雜得很。加上天氣又是悶熱得教人難受，所以同學們都沒心聽課，一直要老師講故事。

「這怎麼行呢？」禾老師說。

「教育失敗！」一位同學又幽默又頑皮地喊出禾老師常說的話。同學們聽了都禁不

住笑了起來。接着便你一句我一句地叫喊着，把個不老師弄得直搖頭，端的是「教育失敗！」

後來，不老師把課本翻了翻，低着頭兒想了想，覺得課本已經教過相當多了，就是用這一節來講個故事也無妨。於是便用黑板擦在桌上拍了幾下，揚起聲來說：

「好，你們大家靜下來，現在我就講文天祥的故事給你們聽吧！」

「玉冬，有希望，老師講故事了！」可舟聽見老師答應講故事，就趕忙跟玉冬說。

「好！哈哈……」同學也都高興得手舞足蹈。

就這麼着，不老師便開始講「文天祥」的故事了。

故事講到快完的時候，下課鐘響了，可是大家都不肯就此罷休，死命要求老師把故事講完才走。

可舟回到家裏，澡也來不及洗，飯也來不及吃，就一聲不響地把自己關在房子裏，寫起日記來……

×月×日（星期六）

今天最後一節，不老師講文天祥的故事。

文天祥——大宋忠臣，了不起！爲了國家，他冒死「寫信」給皇帝，痛罵奸臣貢岱道：「爲了國家，他出入沙場，奮不顧身。勇敢！被元兵捉了去，他不願投降，只求一死！被關在監牢裏，他有浩然正氣，所以不生病。要斬頭的時候，他還就什麼「人生自古誰無死，留取丹心照漢青！」偉大！

文天祥的這種了不起、勇敢、不怕死的精神，是偉大的，我應向他學習！  
「人死留名，狗死留皮」我要是不學習他那偉大的精神，以便「留芳千古」那個直是白吃氣，白通活了！

從今天起，我要好好地用功讀書，不許胡鬧。以前上課時常常不留心聽講或打球兒的壞習慣，應該徹底改過！因爲我有信文天祥是絕對不會這樣的，假如我再這樣——上課時不留心聽講或打球就不能成爲文天祥了。不能成爲文天祥，我還活着做啥子？不如乾脆死去……。

足足花了三個鐘頭的時候，流了滿身臭汗，可舟才把這篇日記寫完。這時候，他的肚子已經在鬧革命了，可是他還是忍着把寫好的日記看過一遍。看見之後，覺得自己端的是不錯——學習文天祥，有意思——於是舉了起來，頓時起了「滿臉是文天祥氣概」那

周身是文天祥威風」的感覺！

可舟把日記小心藏好，接下來即刻要做的事情便是洗澡、吃飯。要吃飯的時候，可舟忽然「心血來潮」，覺得文天祥被關在土牢裏時，飯菜一定很差，自己要學習文天祥，應該從這裏着手。於是便把老媽子剛擺在桌上的鮮魚豬肉等，都收進廚房裏，只留下些醬油和鹹菜煮飯，老媽子見了，很是奇怪，平時要是飯菜有點不如，可舟便要發脾氣，不吃飯了，今天怎麼竟會吃起醬油鹹菜來？

老媽子雖然非常納悶，但又不敢干涉可舟，只是自己在嘆哩咕噃而已，他看見老媽子那種狐疑的神態，不覺好笑起來，暗自在心裏說：「你懂什麼，我是學習文天祥啦！」

用過飯，已經是五點左右了。這時候，T同學來找可舟，問他可要到板城玩去？「到板城玩去！可舟很含糊，立刻又想起文天祥是否可以去遊玩的問題。過了不久，問題便想通了。

「老師不是說過，太史公司馬遷遊了名山大川，寫起文章來特別好。文天祥的『氣歌』聽說寫得不錯，當然是遊過名山大川囉。板城雖然沒有甚麼名山大川，但是素有『東方花園』之稱，去玩玩當然不礙事。」這樣想過之後，可舟倒覺得板城是非去不可了。

可了。所以便立刻奔到樓上去，把正在午睡的媽媽搖醒，告訴他自己要和T同學一同到板城去。媽媽問了幾句，便答應了，可舟好不快活！

T同學和可舟到了板城，先去吃了一些點心，然後再一同到大世界遊藝場去逛去。逛了大世界遊藝場，可舟要海裏的文天祥，一下子便給熟聞與喧聲趕走了。在遊藝場四周兜了一會，T同學提議進歌台去坐，可舟無可無不可，結果他們進了歌台去。

歌台上，初時是一個個歌星輪流着出來演唱（她們穿的衣裳，可舟看了有點飄飄然。）慢慢地便有一男一女在打情罵俏。什麼「哥哥呀，你不要罵我」；「打是痛你周是要」；「桃花江是美人篇」等等，這些都深深地叫可舟「感動！」

「做歌星真好呵：白天沒事做，晚上只是隨便那麼唱唱就行。」可舟開始他的想象了：「而且，做歌星還可以混在脂粉陣裏打情罵俏指油揩油，多寫意——哼，什麼文天祥，管他娘，被關在土牢裏，到頭來還要被殺頭，多麼不值得，多麼無聊，下午只聽老師那麼瞎說一陣，我怎麼就會想起做文天祥來了呢？真是天字第一號的大傻瓜！」

「媽媽的！不老師真是一個大混蛋，什麼故事，都不說，偏說那無聊的文天祥故事！」害得我餓着肚子，花了三根金頭的時間去寫那篇荒唐的日記！並且，還害我捨去鮮魚、豬肉，去吃那他媽的鹹菜、醬油——奇怪，當時我怎麼連鹹菜、醬油也喫得下飯？唉！

真是他媽的害人精，呸！」

也許是可舟太激動了吧！這一呸！竟吐出聲來！T同學聽歌正聽得出神，可舟的呸聲他竟沒有聽到，倒讓他們隔壁的一個女子聽去了。於是，她轉過臉來，那麼有意無意的向可舟瞟了一眼，害得可舟耳根微微發紅，心頭癢得難耐！

「喂，老T！」可舟輕聲向T同學喊道。

「什麼事？別說話，還是聽歌吧！」

「不行，你得告訴我。」

「告訴你什麼？」

「做歌星一個月大約有多少錢？」

「你問這幹什麼？」

「你只管告訴我得了！」

「大約四五百塊吧！奇怪！」T同學不耐煩了，便胡亂地告訴他。

「嘩！真不錯，只唱歌不做事，一個月四五百塊！並且，還可以……可！幸虧我今晚跟老T來這兒……做文天祥，傻子才去做！老T，我應該感謝他才對！」

躺在床上的時候，可舟越想就越覺得做文天祥無用，做歌星可就強得多了！因此，

他興奮得幾乎要吊起嗓子唱歌了。

這晚，可舟沒有睡好。快天亮時才睡着，可是他作了夢，夢見自己成歌星了。

一九五五年八月

## 培羅的勝利

培羅和小和都是和福雜貨店的伙計。

培羅生性樂觀，整天嘻嘻哈哈的，凡事都滿不在乎。他喜歡挖苦別人，滿足自己，是個自私自利，幸災樂禍的傢伙。

小和為人沉默，性子暴躁。雖然心地良好，但為了一點小事，就會大動肝火。

真是所謂「不是冤家不聚頭！」這兩個性格極端相反的人，却偏偏碰在一起。

小和的身體沒有培羅那麼壯健，所以培羅一點也不怕他。明知道他的脾氣不好，他培羅可偏偏要去惹他，直到小和生起氣來，大吵大鬧的時候，他才高興地拍着手兒大笑。

這一天是星期日，××戲院還演着林黛主演的「金鳳」。培羅昨晚已經去看過了，所以今晚應該輪到小和去看。

下午六點一刻左右，小和預備沖了涼後，便到戲院去看電影。當他拿了毛巾與肥皂

向沖涼房走去時，培羅看見了，故意要作弄他，便趕忙對他說：「小和，小和，你等等，讓我先去洗洗手。」

小和以為他真的要洗手，便讓他先去，自己到店前看戲去。過了一會，培羅還沒有出來，小和覺得奇怪，便走進去看。快走到沖涼房的時候，他聽見了一陣陣花啦啦的水聲，這可使他急起來了。

「莫非培羅在沖涼？」這個念頭馬上闖入他小和的腦海！

「喂！你到底在裏面搞什麼鬼？」小和趕忙衝進沖涼房邊，氣急敗壞地問。

「沖涼？你媽的！剛才你不是告訴我說要洗手的？」

「我覺得有點兒熱，便沖涼了，這有什麼值得大驚小怪？」

「本來是我先沖的，你怎麼竟佔了去！」

「誰先冲不也是一樣，急什麼？」

「急什麼？我要去看戲呀！」

「你要去看戲，誰管你來着？」

「沒沖涼怎樣去看戲？」

「笑話！沒沖涼就不能去看戲麼，假如我要看的話，就是天塌下來我也要去！何況——喂，我看你還是趕快到外面去守店吧！回頭東西給人偷了去，那你就沒命囉！」

小和經他一提，心裏也有點着慌！說真的，要是東西不見了，可不是玩！所以他只得跺着腳跟，咒罵着到店前去了。

假如頭家同木有在的話，小和可以先到戲院去買票，然後再回來沖涼，可是偏偏頭家已經出去打牌了，店裏除了他和培羅，就沒有別人了，這真急煞了他！

培羅這傢伙真是蠻有此理，昨晚自己去看戲的時候，人家可沒阻止他。今晚輪到別人了，他却在那兒搗亂！他慢吞吞的在沖涼房裏一面沖涼一面唱歌，等到他由沖涼房出來的時候，掛鐘已經快指七點了。這時候，老天爺竟淅瀝瀝地下起雨來。

小和看見培羅從沖涼房出來，便趕快到裏邊沖涼去。但是哪兒還來得及？等他沖好的時候，時間已是七點一刻了。電影怕早已開演，就是去也沒有用了。小和氣得半死，把培羅的祖宗十八代都罵上了。培羅可不生氣，只笑嘻嘻的向小和扮鬼臉！

此刻，夜已佔有了這小小的山城，帶來了異常的靜寂。因為今天是星期日，許多店铺都沒有開門，只有在幾家星期日還是照常營業的咖啡店裏面，孤孤零落地坐着幾個食客。

後來，雨停了。時間只是八點多而已，還早得很。街上到處都是濕漉漉的。那一支燭得遠遠地照着的街燈，燈罩上和電杆上還掛着許多圓圓的水珠兒。街燈發射出來的光，在這時候似乎顯得有些淒慘。

街道上的水窪，讓街燈照着，也映出亮光來。偶爾有行人或開車經過，水窪裏的亮光便搖動起來。向天寒瑟瑟！

天空一片漆黑，才亮出來的幾顆寒星，只是那麼幌了一下子，便叫厚厚的烏雲給吞了去。風呼呼地吹着，像要把從小客店的窗口撲出來的算命先生的旗子招牌捲去似的。幾家掛着的旗板招牌，也被吹得叮噹作響。啊，今天晚上恐怕要下大雨囉。

剛才被培羅搞得看不成戲的小和，此刻正坐在椅子上，對着微弱的燈光，捲着一本小說在惡精會神地看。培羅則百般無聊地閑坐在一旁，眼睛不時瞪着樓板。

許是坐得太寂寞無聊了，培羅便依依呀呀地哼起歌來。先是輕輕的，但是越唱就越起勁，聲音也越來越響，而且還拿了一枝棍子向他自己坐着的椅腳亂敲。那肩膀拍拍的擊木聲，夾着破綢羅似的歌聲，聽起來真煩死人。正在看書看得出神的小和，被這吵雜的聲音打擾着，他直看不下去，於是心火就直往上冒，終於忍不住向培羅喊道：「喂！你輕點行不行？」

培羅不知道真的是唱昏了頭腦，所以沒聽見，抑或是聽見了而在裝耳聾，小和的話，他理也不理，只是一味在唱他的歌。這麼着，可把小和氣壞了，尖着嗓子喊道：「他媽的，你老子死了是不——殺豬也似的怪叫！」

「哎呀呀！看你這人多不講理！連老子唱歌也要干涉起來，要看書，你盡管看！誰愛理你？唱歌是我的自由，你管得着嗎，哈哈！」這個給人家罵了，還在嬉皮笑臉地說。

風涼話：「現在已經沒有甚麼秀才狀元可以考囉，讀這樣多書有個屁用？還是老老實實地跟我扛扛貨物，學做生意吧，別要異想天開了——其實，就是現在有秀才或狀元可以考，像你這樣的『棺材面』也是考不上的！」

「……」小和想要頂他，可是一時又找不到話，只得勉強按住怒氣，再看他的書。培羅見他再埋頭下去看書，便故意仰起頭來吊嗓子。這一次，聲音比剛才還要響，比宰牛還要厲害。教小和聽了，氣得渾身抖嗦起來，使勁把手上的書往桌上一丟。氣呼呼地坐在那兒翻白眼。

那個唱歌的可「若無其事」，還在那兒嚷。直到把他那支正在唱着的歌兒唱完之後，才掛着勝利的微笑，得意洋洋地走過來對小和說：「對啦！幹嘛要看那些死人書？看了又不能當秀才，考狀元！」

「呸！去你媽的！」小和用力把他一推。然後轉過身去。

培羅看他氣成這個樣子，正是「得其所哉」，樂得大笑起來：「哈哈，我就是喜歡看你這急性鬼生氣的樣子；兒嘴哪得長長，板起臉孔，瞪着眼睛，活像一隻——多好玩！哈哈……！」

## 吳謂

吳謂今年十六歲，是個很有味兒的人物。單就他那顆腦袋來說，就足以叫人大感興趣：額前凸出，腦後也凸出，形成橢圓形。接近後腦的上端，微微凹了些，怪好看也怪奇特的。他的臉是國字臉，配着那橢圓形的腦袋，似乎很不適合。粗眉毛，圓眼睛，牛鼻子，圓嘴兒向左歪了些，耳朵圓而小，身材中等，走起路來一擺一擺，挺像樣，挺神氣！

因為頭是橢圓形的，所以吳謂有悲哀：一般無聊的壞東西，老是管他叫「長頭！」好像他是沒有名字給人家喚似的；真是蠻有此理！要是叫他長頭的人，是瘦弱的傢伙而又在女人面前，吳謂真會上前去和他打一陣，見了輸贏才止。

有一回，老師說孔夫子的故事，說到孔夫子的腦袋時，指着吳謂說：「孔夫子的腦

袋就和吳謂差不多。」同學們聽着都笑了，吳謂耳根微紅，但是心裏很得意。

「孔夫子的腦袋和我一樣呢！」吳謂驕傲地對同學說，「哼！你們還笑我，真是有眼不識泰山，將來有一天我做了孔夫子的時候，看你們還敢笑！」

「哈哈哈……！」聽了這話，同學們更是笑彎了腰。但是，這回吳謂却沒有發脾氣。

從此，人家叫「長頭」，他雖然感到有點討厭，但却很少和人家打架了，因為當他得知孔夫子的腦袋和他「差不多」以後，他曾經這樣想：「孔夫子的腦袋既然和我一樣，那麼一定也有人叫他『長頭』的了。假如『長頭』是孔夫子的綽號，那他們叫我『長頭』，我就把他們當着是叫我孔夫子好了。而且，孔夫子是不吵架和打架的，我當然也得不和他們吵架和打架才對！」

吳謂抱了這種思想，人家叫他「長頭」，他不生氣，也不理睬，大家叫得厭了，「長頭」的雅號因此就漸漸被人淡忘了。

C埠，一個不大不小的市鎮，是吳謂住的地方，同時也是吳謂的出生地。吳謂的父親吳喜，在這個小市鎮裏開了一間雜貨店。吳老者（人家都這樣稱呼他）爲人很和氣，不愛惹事。因爲太「節儉」了一點，所以除了廟堂來化緣，他肯忍痛捐出一點外，其餘的學校或社團等來捐錢，那怕是你把舌頭說爛了，他還是不捐！

吳謂是他的獨生子。對於這個唯一的傳接吳家香火的人，吳老者不能不對他特別鍾愛。吳謂愛什麼，他給什麼，雖然給了過後自己有點心痛，但是不能不給！不給吳謂要哭鬧，要拒絕吃飯，哭鬧與絕食，都有鬧病的可能，而鬧病就有點危險；萬一吳謂因此有了三長兩短，將來靠誰？要是斷絕了香火，怎麼對得起在天之靈的列祖列宗？吳老者雖然有點猶豫，但是關於這點他却還能想到。

不過，有一點吳老者絕對堅持的，就是不喜歡讓吳謂獨自出遠門，除非有自己帶着。因爲讓他他自己出遠門，很有可能發生意外的可能。而且，近來許多年青的學生，常常鬧着要回家鄉，附近王家和陳家的兒子，就在不久之前像後浪回家鄉去了，害得他們的母親哭得死去活來，整個C埠也爲此而哄動！吳老者不能不爲此而存有戒心！他覺得回了鄉就不能再來，不能再來就和死去差不多。因此之故，那怕是吳謂爲了他不給出門而哭鬧，絕食，或是他母親出來鬧，他還是不准去！

兩個月前，有一天有個同學邀吳謂到P城去遊玩，起初吳謂不敢去，但那個同學一直勸誘他，並告訴他有好幾位女同學也同行。吳謂給他說得心動了，偷偷地跟那個同學到P城玩去。這事給吳老者知道了，把他關在房裏痛打一頓！

自此以後，吳謂不敢再談出遠門！

### 三

六歲的時候，吳老者把吳謂送入學堂，開頭兩年，吳謂都很順利地升了班，並且成績很不錯，吳老者高興得不得了，心裏想：「以前我還常常嫌他的腦袋長得難看呢！現在看來，他這顆大腦袋，倒是挺可貴的哩——難看有什麼關係？只要他聰明，能賺大錢就得了。假如他將來成了富翁或什麼大人物，那才夠好呢——我下半世可不用愁了，哈哈，嘻嘻！」

可是，使吳老者感到失望的是：漸漸地，吳謂却變了樣！以前他很少出去玩的，現在每天放了學，吃过幾口飯，他吳謂便和鄰居的孩子出去玩了，一直要到傍晚時分，才肯回來；有時候撕破了衣服，有時候腫着腦門流着血。對書本他根本就不關心。吳老者

覺得這樣有些不對勁，有時動起肝火來，想把吳謂重重地教訓一頓，可是他的母親却偏袒着他，使吳老者無法可施。他母親常說，現在孩子年紀還小，用不着這樣嚴厲的去管他，將來長大了，自然他就會改變過來的。吳老者聽着沒說什麼，只是把頭亂搖。

這麼一來，吳謂有了靠山，更加放肆了。也就是這樣，吳謂的三年級讀了兩年，四年級與五年級也都各讀了兩年了！

頑皮的同學們看見吳謂常常留級，都要譏笑他。吳謂聽了，便歪着長頸，蹣起圓嘴兒對他說：「哼！你們是什麼東西？你們懂得什麼？先生不是說過，讀書『貴在有恒』，又說『熟能生巧』，你們這些傢伙，只求能夠趕緊畢業，不管學問的好壞，真不是東西！我吳謂可不尊你們這麼自負，這麼心急，這麼慢！你們下一年功夫所求的學問，我吳謂下兩年，你們下三年功夫所求的學問，我吳謂下六年，這樣所求的學問，還會輸給你們嗎？等着瞧吧！將來到社會上去做事的時候，你們才會知道誰的本領強，學問好。假如那時候你們來求我的話，我才要你們好看！現在你們只管笑吧！」

「真是一篇大道理，哈哈哈哈！」聽的人都鄙夷地笑了，吳謂却偏着長腦袋，一擺一擺的慢慢走開去。……

吳謂常常因為「要多下一年功夫」而留級，所以早先跟他同過班的許多同學，老早已經畢業出去了，而吳謂還是留在原來的學校裏。

現在，吳謂讀的是六年級。以班級而論，他讀的是全校最高班；以資格而論，全校沒有一個學生比他的資格更老！因此，他的確是「名正言順」的「老大哥」了。他也知道，老大哥是自有老大哥的身份與態度的。所以，他處處都有所表現，叫人一看就知道他是老大哥！

每天上學，第一節他一定要遲到十分鐘或二十分鐘，就是老師也沒法干涉他。最後一節的時候，老師剛踏進課室不久，他就在收拾書包，準備回家了。

上課的時候，他是最會搗蛋：不是做怪聲，吹哨子引同學發笑，就是用樹膠帶偷偷彈着坐在前面的同學，使得大家無心聽講！同時，在上課的時候，他的屎屎似乎也特別多，一會兒出去大便，一會兒又出去小便。若是遇到一些比較和善的老師，他竟連問也不問一聲，就逕自出去了，有時候大半天也不回來！

本來穿制服上學，是每一個學生都應該遵守的校規，可是，爲了表現老大哥的樣子，吳謂在上學時不穿制服，而且還故意把衣衫拉出褲子外面，做成一個流氓的樣子。在他喜歡穿拖鞋的時候，他就穿着拖鞋去上課，不管學校的規則規定是不准穿拖鞋上課的。

毀壞公物，是他的拿手好戲；老師不在的時候，他會當着許多同學的面前，弄壞一隻椅子或折斷一隻桌腳，以表示他的能幹與勇敢，同學們明知是他幹的好事，也沒人敢去報告。等到老師來問的時候，也沒人敢出聲，因爲他是老大哥，老大哥做的事是沒人敢干涉的！上回有一個新來插班的同學，不知底細，當吳謂毀壞東西而老師來查問的時候，他說出是吳謂幹的，結果給吳謂揍了一頓！這一來更沒有人敢干涉吳謂的行動了。班裏的黑板擦和掛着的鏡框，就常常給吳謂拿了回去。

欺侮弱小或新來的同學，是每一個老大哥所有的慣技（要是不這樣做，恐怕就不成爲老大哥了），吳謂當然不能例外，遇到那些弱小或新來的同學不小心惹上了他，他便不管一切，揮起老拳，揍！

## 五

吳謂聰明，所以有「隨機應變」的本領。尤其是在年齡方面，他有更多的變化——不像一些小姐們，深怕人家知道自己老了，年年都說十八歲！

算起來還是兩年前的事，吳謂的姨媽，從老遠的地方來到C埠探望他們一家人。

姨媽是個快四十歲的中年婦人，和吳謂的媽很相像，只不過年紀比他媽媽較輕，身體比較結實，眉毛較粗了些。

吳謂的媽媽看到自己相別將近十年的妹子來了，很是高興。這時候吳謂恰巧在家，媽媽便叫吳謂來和姨媽相見。姨媽見了吳謂便說：「這便是吳謂嗎？長得這麼大了，以前我在C埠的時候，他不是個小孩啊！長得真快呀！」

「你今年幾歲了呀，吳謂？讀幾年級了？」姨媽停了一會，便轉問吳謂說。此刻吳謂的媽遞正道去廚房沖咖啡，聽了吳謂的話，便騙姨媽：「我今年十一歲，讀五年級。」

（其實這時候吳謂已經十四歲了，不過讀五年級倒是真的。）

「啊！你真聰明，小小年紀就讀五年級了。我們的亞才真沒有用，今年十二歲了，才讀五年級。」姨媽似乎很稱奇，連吳謂比亞才大兩歲的事也忘了，聽了吳謂的話，便一面稱讚，一面指着他的兒子亞才說。

不一會，吳謂的媽媽端着咖啡出來了，於是他們開始喝咖啡。

傍晚，吃過晚飯，吳謂以主人的身份，帶着姨媽的兒子亞才和亞明去和小朋友們玩要。起初，他們都玩得很高興。後來玩到一種需有一個領袖的遊戲的時候，吳謂和亞才都爭着要做領袖。

「你比我小，你應該讓我做領袖才對！」亞才向吳謂說。

「笑話！誰說我比你小？我今年十四歲，你才十二歲，我會比你小？」吳謂傲慢而兇猛地嚷。

「你今年十四歲？剛才你不是告訴媽媽說你十一歲的嗎？」亞才說。

「是呀！剛才我也聽見，他明明告訴媽媽說他是十一歲的。」亞明也補充着說。

「你們的媽媽是大笨蛋，剛才我騙她，她也相信了。你（亞才）看，我的身體不是比你高大得多嗎？」吳謂說。

「哎呀！你罵媽媽是大笨蛋，我們告訴媽媽去！」亞才和亞明聽見吳謂說他們的媽是大笨蛋，總禁不住叫了起來。同時轉身要走。

「喂！你們大家把他們包圍起來，看我來揍他！」吳謂命令着說。那些傢伙一下子便把這兩個小兄弟圍住了。

於是吳謂走上前去，一手便抓住亞才的胸前說：「你要是敢回去報告，我就打死你！真是不知好歹的小子！我問你，你答不答應讓我做領袖？快說！」

「快說！」旁邊的人也附和着，把這兩兄弟嚇壞了，只得勉強答應讓吳謂做領袖……

三天過後，姨媽和亞明亞才便回去了。

## 六

時間在人們的工作和睡眠之中漸漸溜去。今年已經是吳謂讀六年級的第二年了。年底的時候，吳謂順利地畢了業。

那天，畢業典禮舉行過後，吳謂還在學校裏玩了好一會，弄得文憑都有點髒和皺了，他才回去。

這時吳老者正在店前閒坐着，吳謂走上前去把文憑向他揚了一揚說：

「哪！我的文憑。」

「文憑？」吳老者大概正在想着事兒，想昏了頭腦，所以聽見吳謂說文憑，一時竟

有些莫名其妙。

「嗯！是我的畢業文憑——你不知道？」吳謂對於父親的糊塗，覺得很是奇怪。心裏想：「爸爸真是老糊塗，連我今天畢業了也不知道！」

「哎噏，我倒忘了，真是——」吳老者這才驚醒過來，「拿來我看！」

吳謂把文憑遞過去，吳老者把它接過了，一面翻閱來看，一面向身上的衣袋亂摸。

「同牛仔，到那邊桌子抽屜裏把我的眼鏡拿來。」在衣袋摸了一陣，吳老者才想起眼鏡，大概是放在靠近後面門邊的桌子上，便叫他的「佔住」阿牛仔去拿。

過了一會，阿牛仔才把眼鏡拿來，吳老者慌忙把它戴上，然後仔細地看那文憑。

文憑是一張四方形的淺色厚紙，上面印着應有的字兒與填上的吳謂的姓名、年齡和籍貫。左角上貼着吳謂照得挺神氣的相片，一個印章蓋在相片的右下角，還有一個印章蓋在文憑的左下角。

吳老者把它看了幾回，樂得說不出話來，手兒微微顫抖着。最後他看到文憑的最上端有幾個剩下一半的字，估計出是第廿五號。這一來，吳老者感到有些失望了。

「讀了兩年的大年級，還是考到廿五名，真不中用！」吳老者暗自埋怨着。但是過了一會，他又想開了：「反正能畢業也就算了，名次又算得什麼！」

隨後，吳老者把文憑交還吳謂，並叫他交給媽媽好生收藏。吳謂答應了，乘機向吳老者要一塊錢，吳老者爽快地給了他。

吳謂拿了文憑拿了錢，便一溜煙跑向屋後見媽媽去了。吳老者看着向內去的吳謂，心中感慨萬千：

「算起來吳謂已經足夠讀了十年書了，要是在以前科舉時代，這正是他『一舉成名天下知』的時候。可是，現在吳謂還是好像不大懂事的樣子，有時候還簡直幼稚得像一個六七歲的小孩子，真是沒辦法！唉！現在的所謂新教育，的確太令人失望了！」

吳老者這樣一面嘆息一面思想，慢慢地，他的眼睛就模糊起來了。

## 七

C埠××中學錄取新生的名單，在開學前的一天才在報上刊載出來。初中一年級正式班錄取新生的名單裏，找不到吳謂的大名——吳謂只考取了預備班。

別人讀六年的書，吳謂下十年的功夫去讀，臨了還考不進初中正式班，這實在是他和他的父親所想不到的事！當他們在報上得知這個壞消息的時候，心裏都覺得有點不舒

服。

「天知道學校到底搞些什麼鬼？」吳謂心裏這樣想着，很想去問問那學校，但這是不可能的事。

近來吳謂似乎有點變了，以前老是留級，他也毫不在乎，可是現在讀預備班，他却會覺得不大體面。因此，他希望馬上就被學校當局調到正式班去上課。

一個多禮拜的時間過去了，吳謂看見有幾個前幾天和他在一起讀預備班的同學，現在却在正式班上課，這使他感到很奇怪。

「為什麼他們能夠到正式班去，而我却不能呢？」吳謂常常這樣問自己。後來，他終於探聽明白了。原來那幾個同學，會到校長的家裏送禮去，所以才能夠一下子由預備班跳到正式班去。於是，吳謂回家便把這事告訴吳老者，並要吳老者也和別人一樣，送禮到校長家去。吳老者答應了。

當天下午，吳老者用一個新的籃子，盛着二十顆鵝蛋，三個橙子和三個蘋果，帶了吳謂一齊到校長家送禮去。路途並不很遠，他們走了十五分鐘的光景，便到達目的地了。

校長那時候剛好在家，由僕人的帶領，他們在客廳裏會見了校長。

校長年紀四十開外，身材短小肥壯，一雙眼睛誠懇溫和的，一看便知是個精明而狡猾的傢伙。他一看見吳老者，便想起自己上次到他家去募捐，這老頭子板起臉孔，一分錢也不肯捐的情景，所以心裏就起了一個疙瘩，但是嘴裏不免敷衍着：「請坐，請坐！」

「不用客氣，不用客氣！」吳老者根本就沒有想起捐錢那回事，所以很恭敬地說，接着便和校長分別坐下了——吳謂坐在一旁。

「今天大頭家來，不知有什麼貴幹？」校長閃着他那雙鼠眼兒說。

「沒什麼，一點小事情——小兒吳謂，今年剛考進貴校，現在是讀初中一年級預備班——」

「那好極了！」校長聽吳老者說到這裏，早已猜出他的來意，但他故意在半途插進一句話去，不讓吳老者一氣說完。

「好是好的，不過，我想，嗯，我想請校長幫忙——」吳老者結巴巴地說。  
「大頭家開玩笑，你還用得着我幫忙？」校長又故意打斷吳老者的話，近於譏刺地說。

「校長先生，你別忙，慢慢聽我來說。我的意思是請你通融一下，把小兒訓到正式班去——這兒一點小意思，請校長賞收下。」吳老者說着，便把帶來的禮物送上。

「哦，原來是——啊！不必客氣，不必破費！」校長裝着「大夢初醒」的樣子，一面「推辭着」，把禮物擰了放桌上說：「這個事情恐怕不大好辦，因為，因為我們是照學生校考時的成績編排班級的——」

「這個我知道，不過無論如何得請校長幫幫忙。」

「嗯，這個，這個得讓我考慮考慮。」說着，校長便把一隻手撐在桌面，托着臉裝着沉思的樣子，那一雙眼睛却偷偷地不停的在禮物上打量！

「小籃子裏的鴨蛋大約是一二十顆的樣子，蘋果和橙子總共只有六個。哼！這個老頭子到這個時候還要吝嗇！不到五塊錢的東西，就想來買人情了，實是在做夢呢！天下那有這般便宜的事？哈哈！」校長先生想着，不禁覺得有點可笑，不過他沒有笑出聲來。

「令郎在預備班已經上了一個多禮拜的課，現在要是忽然把他調到正式班去，讓人家知道了一定要說閒話，這樣我這個校長就不大好做了。依我看，還是下學期再讓他到正式班去吧！」校長終於說出他的兩全其美的辦法。

「這——吳老者覺得這樣似乎不大好，所以便說話了。可是我們精明的校長，却不再讓他說下去：

「好！我們就這樣決定——呵！我還有一點事情要辦，不能奉陪了。」說完便伸出手來，和吳老者握了一握。

吳老者覺得下學期才升到正式班去，雖然不很好，但是也沒多大關係。何況校長先生已經下了「斯文的逐客令」，他便糊裏糊塗地答應了。

他們走後，校長先生不禁得意地大笑起來：「哈！這老頭子真傻，東西給我騙來了。可是他的要求又沒有得到，要是下學期他的兒子考得不好，還能夠調到正式班去嗎？哈哈！誰叫他這樣吝嗇呢？」

事情真是巧極了——巧得幾乎使人不信。倒霉的吳謂，在第一學期將近考試的時候，却病倒了，直到放假了，他的病才好起來，因此，第一學期的考試吳謂沒有能夠參加。校長先生於是輕易地便找到藉口了，他說吳謂沒有參加考試，所以不能依約把他調到正式班去。吳老者聽了沒有因此作罷。他去找了校長好幾次，但是都沒有結果。所以，吳謂在第二學期的時候，還是讀初中預備班。

本來吳謂是覺得讀預備班是不大體面的，但是現在他却處之泰然了。他心裏這麼想：「要是有人敢笑我現在還是讀預備班的話，那我可以很坦然的告訴他：只因為第一學期我得病不能參加考試罷了，不然我老早就被調到正式班去了！」

## 八.

一年的時間只是那麼一眨眼又輕溜去。現在吳謂已經升到正式班上課了。

吳謂端的是個了不起的人物，入學的日子雖不久，但他的大名，在初一乙裏，已是  
最響亮的一個！他之所以會「最負盛名」，並不是他的功課樣樣高人一等，考試往往名  
列前茅，而是因為他的腦袋太奇特，他近來又實在太「那個」的緣故。

比如說：班裏面——甚至是全校的同學，多數是用十五分一本的草稿簿來起草一切  
的，可是吳謂却偏偏要用精紙。本來用什麼紙都是隨人喜歡，無可厚非的，但是吳謂之  
所以用稿紙，其意在乎炫耀，因此就值得在此一提了。

近來他吳謂似乎也挺愛發表偉論，誰要是跟他說上了，他就會跟你贊吹一陣。他  
常對同學說，他的文章在某報的副刊或某些刊物刊出，而且還拿了那些文章給同學們  
看。

那些文章的確寫得很美，很好，但是實際上却不是吳謂寫的。他的作文，在班裏面  
是最差的，這是誰都知道的。假如他要騙，只能騙三歲的小孩子。然而，他還是不怕  
叫同學們代他抄的。他自己則安閒地坐在一旁摃着腳兒或打起盹來！

吳謂自以為自己的字寫得很美，很希望有個機會出去抄筆記，以便一顯身手。所  
以，當老師要人家代抄筆記的時候，他常常嚷着告訴老師，要某某同學去抄筆記，以便

借此引起老師的注意而叫他上去抄。可是老師偏偏假木頭似的，不解他吳謂的用意。吳  
謂說要某某同學上去抄，老師都照辦了，害得吳謂的計劃每次都失敗。真是氣煞吳謂！  
他暗地裏罵老師是個爛塗蟲，大笨蛋！

後來，吳謂想出去一顯身手的事給頑皮的馬林知道了。馬林瞧得吳謂的字寫得很  
差，然而他又很愛面子，同學們對他都很不滿，所以一有機會就要攻擊他，諷刺他，要  
是他去抄筆記，一定會當場出醜的。因此，有一天，當老師再要別人代他抄筆記時候，  
馬林便指着吳謂對老師說：「老師，吳謂的字很美，叫他出去抄吧！」

老師聽了，便走去把粉筆和筆記交給吳謂：「吳謂，那你就出去抄吧！」

記後，便趕忙到黑板抄筆記去了。

他又興奮又害怕，所以手兒便微微發起抖，寫出來的字比平時寫的更難看，東歪西倒的，而且又寫得很慢，於是大家便乘機搗他的蛋了。

有些同學拿樹葉帶繩子，有的捏小紙團丟他。同時埋怨與譏諷之聲四起：

「哎呀，這些字真的可以做字帖囉！」馬林第一個開口說。

「可不是嗎，假如我的字像這樣美，我早就印一本來賣了！」

「嘅！不會抄就滾下來吧，寫得東西歪倒的，簡直不成樣！」

「真不要臉，這樣的字也敢上去抄！」

「哼！比小學三年級學生的字還要差！」

「……」

這時候老師早已坐在一旁打盹兒，所以同學們的胡鬧他也懶得去管了。

幸虧今天抄的筆記不多，約莫半小時的光景，吳謂便抄光了。

他把老師的筆記簿往桌上一丢，便趕忙走回他的坐位去。這時，他的臉色已經變成鐵青，兩隻圓眼睛冒着火！可是馬林還不識趣，一味在譏笑他，吳謂可發作了，他把牙關咬緊，猛的一拳就向馬林打將過去，馬林沒有防到他會來這一着，所以被打中了。可

是他也不甘示弱，於是一來一往的，在課室裏大打出手。男同學看着樂得拍手叫好，女同學却嚇得依呀怪叫！

在打盹兒的老師，這才驚醒過來，趕忙把他們拉開了，帶到訓育處去。  
結果是兩人都觸犯校規，各記小過一次。

## 九

不久之前，C埠的××小學，也就是吳謂的母校，為了要籌募建校基金，便商議了在C埠的公共大操場舉行娛樂市。

吳謂和他的一些同學，都是呂兒郎噠的有閒人物，差不多每天晚上都到街上、戲院或茶閣裏尋樂。所以，C埠的公共操場上有了一個娛樂市，他們是沒有理由不去，也不能不去的！

娛樂市開始的第一天晚上，他們便去了。

這一次的娛樂市，端的是熱鬧非凡。有供人玩樂的賭博檯子，有潮州戲、廣府班、「孟沙洲」（馬來戲）、「弄迎」，還有一個歌唱團。逛娛樂市的人也是多得不得。

原因是C埠沒有遊藝場，因此一有娛樂市，C埠的居民和附近各個山芭角落的鄉民都鑽出來了。這使吳謂他們這一羣人，單是「看」已經把眼睛「忙得不可開交」了，然而他們還要玩，所以更是忙煞！

最後，他們決定每人花一塊錢買張票，到歌唱廳裏邊去坐。

這歌唱團與普通的歌台相差不遠，不過中間穿插有些舞蹈罷了。吳謂他們進去的時候，一個妖媚的歌女，正站在「麥克風」前高唱着「到我夢中」，謠約可以聽到她所唱的歌詞是：「教我無法安眠，我已心迷亂！愛人呐！到我夢中，到我夢中，夢中與我相見……。」這歌聲真是太甜美，太醉人了，吳謂他們聽了，「魂兒都往天上飄！」差一點連位子也不會找了。直到這歌女把歌唱完，他們才把位子找定。

本來他們是要坐在最前排的，因為那兒不但可以看得比較清楚，說不定還可以嗅到從歌台上飄下來的香味呢！但是遺憾的是：前面的座位早已有人了，他們只得在中間的地方坐下。

接着，另一個美豎的歌女又站在「麥克風」前，唱起歌來。歌聲與媚眼還是那麼動人。

這個歌女唱完後，後台的報告員報告：

「現在請介紹來賓……請××先生登台播唱『野丫頭』，由本台美琴小姐伴唱。一請，二請……」這時候，四周起了一陣激烈的掌聲，於是一個穿着很時髦、頭梳得發亮的青年登台了，台後也出來了一位漂亮的小姐。

隨着樂聲起處，這一唱一和的歌唱便開始了。

男的先唱：「二郎槍那標野丫頭！……誰愛你，這個野丫頭！」唱完了女的便接着唱：「看果園的長工頭……我看你，低頭不低頭！」

這個玩意使吳謂看了很感興趣，心想：自己也會唱幾首歌，上去和歌女唱唱還不很妙？於是便假意對他的朋友說：「喂！老彭，我點你上去唱好嗎？」

「我不去，你去吧！」他的朋友老彭推辭說，隨後便回頭去對其他的同伴：「我提議點吳謂上去唱，你們贊成嗎？」

「贊成，贊成！」幾個同伴聽說，這個正合吳謂的心意，他禁不住微笑了，但是心頭却不如他的緊張起來！

此刻，剛才上去唱歌的青年已經唱完了，後台的報告員接下去說：「現在又是一個來賓介紹來賓——請吳謂先生登台播唱『新馬來情歌』，由本台麗玲小姐伴唱。一請——」掌聲剛起，吳謂便跳上台去了。這時候，麗玲小姐也姍姍微笑步出。一陣香味撲

進吳謂的鼻孔，使得他頭腦有點發昏！

「有個馬來先生……」歌唱又開始了。這回是女的先唱，吳謂回答；接着輪到吳謂唱，女的回答。「娘惹生來漂亮，花容白如霜——」唱到這裏，吳謂忽然忘了其中的一句，幸虧他有「隨聲應變」的本領，趕忙隨着調子，依牙地胡亂哼過去，才算不至太出醜。然而這樣，伴唱的小姐和台下一部分的聽眾已經察覺了，他聽到一陣陣笑聲，於是他的耳根與面孔立刻紅了起來，但是燈光照着，看不出來。

過了一陣，才好容易把歌唱完。他在稀疏的掌聲中走下台來，滿身都流着臭汗，朋友見他回來了，都稱讚幾句，吳謂聽了又慚愧又快樂，下意識地裂了一製嘴，跟着嘆了一口氣！

吳謂很有「恆心」，他並沒有因為這次唱得不大好而氣馁，以後他每晚還是和朋友到歌唱團那兒去「聽歌」，同時誰朋友寫字條上去點他唱歌。有一天晚上，朋友們都不知道哪兒去了，他找了好久，結果一場也沒有找到。但是他不能忘懷於歌唱團，所以獨自去了。這一晚，沒有朋友點他上去歌唱，他却自己寫了一張字條，叫侍者送上去點唱自己！

一個星期過去了，××小學籌募建校基金的娛樂市圓滿結束。潮州戲、廣府班、

「孟沙灣」、「弄趣」都走了，歌舞團也移到別處去演唱，這很令吳謂感到懶惰。他想：「唉！為什麼娛樂市要這樣快結束呢？假如遲一點結束不就好了吗？那位麗玲小姐，她似乎已經對我很有意思了呢！每回輪到她和我伴唱的時候，她見了我，總是和我點頭微笑——唉！現在什麼都完了……！」

當吳謂感到失望的時候，忽然得到一個好消息。據報章上說，那××歌唱團現在是在離C埠約有六哩的小市鎮演唱。

這個消息實在太使人興奮了，尤其是吳謂聽了，更是快樂得難以形容！

「哈！機會又來了！」吳謂暗自說道。

當天晚上，吳謂又約了他的好朋友，騎腳車到那小市鎮去！

費了好些氣力，流了好些汗，他們終於到達目的地了。

看歌唱團的人很多，吳謂他們也撲了進去。

這小市鎮的人，似乎還不是很開通。他們看歌唱團，只是看而已，不會點唱也不會來一個「來賓介紹來賓」，真是糟糕極了！吳謂想叫朋友介紹自己上去唱，但是這兒沒有人敢這樣做，他也不敢自然行事了。

這一晚，吳謂很是失望。

第二晚、第三晚吳謂他們還是去的，但是情形還是一樣，吳謂只能眼巴巴的看着他的「意中人」麗玲在燭光裏弄眼地演唱。

三天的時間又悄然溜去，歌唱團又到別處去了，吳謂還是沒有「收穫」，真是傷心的事，唉！

## 十

半個月前C埠發生了一件小事，這小事的發生，使我這故事不能再發展下去了！

吳謂的父親吳老者，不知爲了什麼緣故，忽然把他幾十年來經營的雜貨店出頭，全家都搬到別的地方去了。C埠的人，沒有一個能夠知道他們到底是搬到鄉村或城市去，所以我當然也沒有能夠知道了。

現在唯一能夠希望的是：假如有一天我這愛打聽的人，到別的地方去遊玩時，遇到了吳謂，而又探得他的故事時，當再來告訴諸位親愛的朋友。

一九五五年秋

## 活神仙

該從D地的人說起。

D地的人似乎生來就特別迷信。單就幾十年前政府在D地造了一條鐵路來說，也不知使D地的人傷心了多久。他們說造鐵路的第一段地帶，是有「龍尾」的。有龍尾的地方是靈地，將來會出許多聖賢豪傑。誰知政府偏偏不顧風水，在那兒造起鐵路來，把龍尾切斷，使所有的「靈氣」都失去了。D地從此要變成平常的地方，永遠出不了名人，這怎不教人「悲痛欲絕」？

幸好後來有人向不知什麼大神求得了補救的辦法，於是大家出錢出力，在離鐵路約有半英里之遙的地方，建了一座堂皇的廟宇，在廟前豎起了一支高大的柱子，一到傍晚就在柱上點起一盞燈，據說這樣便可以把失去的「靈氣」吸回來。

除了這座會把「靈氣」吸回來的廟宇外，D地還有許多土地公、拿督公、和尚廟、尼姑庵，真說得上是「滿地神佛」。

想是「吸靈氣」的廟，把大牛「靈氣」吸回來了呢，D地最近出了一位活神仙。

聽說活神仙可以經常不吃飯，只吃點蔬菜之類就可。而且，真要絕食起來，可以兩個禮拜不吃飯，也不吃蔬菜。

活神仙很「有靈」，舉凡大病小病，經過活神仙醫治，無不「起死回生」；不論過去未來，只要請教活神仙，都可以「毫無差錯」。活神仙的口沫，吃了可以消除百病，長命百歲。活神仙摸過的東西，可以驅除邪煞。……

活神仙可有一個很嚴的規條，那就是凡要去請求活神仙的人，必須在三天前吃素。假如不在三天前吃素而去求活神仙，很可能發生意外。聽說有些不知好歹的傢伙，在去求活神仙之前，還吃了肉類去，結果被活神仙向他們的腹部一指，所吃的東西馬上嘔吐出來，回去立刻大病一場。有幾個回家後就像患了神經病的人那樣，瘋瘋癲癲的，逢人便跪下去叩頭求饒，不是他家裏的人齋戒三天，然後買了水果去求活神仙，並給活神仙添香油，還不會好呢！

活神仙既是那麼有靈，一時去求助於活神仙的人，當然非常之多。也有去求財閥富有的，也有去求子嗣的，也有去求醫病的，也有去求活神仙指點迷津的，也有去問終身大事、未來命運的。……許多人帶了東西去給活神仙摸一摸，然後帶在身上。更有那想

百病不侵、長命百歲的，拿了葡萄或其他食物給活神仙咬爛吐出，他們如獲至寶地趕忙拿來吞下去。

活神仙真是人們的救星，大家都不斷的在說着有關活神仙的事情，因此，不上一個月的時間，活神仙便「威名大震」，差不多是「婦孺皆知」了。

可是，活神仙到底是「自天而降」的非本地人，他本身不懂得D地的規矩，同時別人或許也不會告訴過他D地的規矩，所以他不懂得把得來的錢送一些給×伯和×姐×之流。不久之後，活神仙便被冠上「欺騙市民」的罪名，捉將官裏去了。

今天是審判活神仙的日子——雲愁霧慘，所幸的是山洪沒有爆裂。

「玻璃主真是勿知死囉，連活神仙都捉來審問。」一個掛着長耳環的老太婆說。  
「是呀！這樣有靈的活神仙也捉來，真是勿知死囉——喂！阿媽（婆），你有去求過活神仙嗎？真是有靈，我的亞狗發熱，去求他給一點仙丹吃就好了。」肥短身子的阿

人答了腔，並補上一陣。

「我自己沒去過，不過我的女兒曾帶了我的孫女去求他醫，也是醫好的。」

「媽媽的，這種專門騙人的傢伙，捉來吃吃加里飯才好！」那邊一個學生模樣的青年說。

「真是活該！」他的朋友也附和着。

有人替活神仙抱不平，有人却高興於活神仙的被捕。活神仙此刻成為人們爭論的對象。

九點，審判開始。

先是法官出來坐好，隨後傳出活神仙。看見活神仙出來，人羣立刻起了一陣騷動。大家都要看活神仙的風采。

活神仙大概四十左右歲。瘦長個子，兩眼深陷，臉上有相當長的鬚子。頭上是道士髻，身披赤色八卦袍，赤腳。看樣子不大像活神仙，於是一個不信他的傢伙說：「簡直不像神仙嘛！」說着指前面不遠站着的一個留着花白長髮，眉毛亦作白色的老人阿伯說：「假如讓這位老伯來扮神仙，倒還可以騙騙人！呸！這個什麼東西！」

這話叫旁邊的一位婦人聽了去。她看看活神仙，的確不像個神仙，雖然他身上披着八卦長袍。可是她心裏總不服氣！人家明明說活神仙是如何有靈，怎麼這傢伙竟敢說活神仙騙人？於是她開了腔：「怎麼不像神仙？人家真仙就是真仙，不必裝扮的。那些假仙才要裝扮——我看你說話要小心，當心天罰你！」

「我才不怕天罰呢！」

這時候法官已審問活神仙了，大家便靜下來，專心聽審。

「你是活神仙嗎？」法官問。

「是！」活神仙點點頭。

「你知道不知道你犯罪？」

「不知道。」

「欺騙別人是犯罪的，你不知道？」

「我沒有騙人，我是存心濟世。」

「聽說你能夠知道過去未來是嗎？」停了一會，法官轉了話語。

「是的！」

「那麼政府捉你，你怎麼不知道呢？」

「誰說我不知道？」

「知道你為什麼不逃走？」

「劫數難逃！」

糟糕！「劫數難逃」怎樣翻譯呢？翻譯員有點着了慌！結果費了許多唇舌，才叫法

官大署懂了它的意思。法官差點兒沒笑出來！好個「劫數難逃」！

接着，法官叫人拿了活神仙的「仙拂」、「寶劍」、「仙符」等出來，問明了它們的用處。

最後法官問：「聽說你能夠連續兩個禮拜不吃飯是嗎？」

「是的！」

「好！那麼現在就先把他關起來，兩個禮拜內不許給他飯食。」

法官於是宣佈退堂，審判暫時到此為止。

這時候，那個不信仙的傢伙又乘機向那婦人挑戰：「這樣把他餓死才爽快——什麼真仙？假如是真仙，早就變滅了，應該政府捉去監牢餓肚子？」

「人家是劫數難逃哪！沒有受過哪裏可以成仙？」他的同伴也跟他唱起雙簧。

婦人不知道後者是在諷刺她，還得意洋洋的說：「對啦！沒有受過哪裏可以成仙？」

數天以後，報上說活神仙在第三天晚上，要求看監牢的給他飯吃。

一九五六年七月

## 幫忙

遠處行來了兩個人，一高一矮。他們一面走一面談着，看樣子是談得挺高興的。漸漸地，他們行近了，才看得清楚：矮的是越風中學的董事黃先生；高個子的生得面皮白淨，兩眼有神，走起路來，氣昂昂的，有西洋人的風度，看來真個潇洒極了。

他們兩個走呀走的，終於走到越星中學的教員辦事處，於是兩個人都走進去，只聽得裏面傳出一片欣歡之聲。

大約過了十分鐘光景，黃董事一個人走了出來，面上帶有幾分笑意。隨着，看見教員辦事處有一隻手伸出來，向黃董事擺了擺，黃董事也向那隻手揮了揮，走了。

噓噓，噓噓，噓噓……這時已是休息過後，第三節上課的鐘聲響了，學生們紛紛從球場、食物擇、圖書館……回到課室。剛才跟黃董事進教員辦事處的高個子，此刻就默默地走進去了。

「了校長出來，和校長有一句沒一句的說着，一同向越星中學唯一的最高班級——初中三年級的課室走去。

初中三的課室內，大家都七嘴八舌地在談着話，因為這一節是歷史課，一樁星期來都沒有先生，他們沒想到今天會有先生來，所以一動在談着，等校長和高個子踏進課室，級長才像發現了什麼似的站起來喊：「起立——敬禮——坐下！」

同學們坐下後，校長要把高個子介紹一番，然後和高個子點點頭，走出教室。

這時候，課室裏已是一片肅靜，幾十隻眼睛都集中在高個子身上。高個子緩緩走到講台中央，眼睛向同學們掃了一掃，然後開始說話：

「諸位同學，今天是我第一次來上你們的課……要是現在就開始講書，未免顯得太公式化，而且沒有意思。現在我且先來介紹我的名字給諸位知道吧——以後見了面也好招呼。」說着，便拿起粉筆來，在黑板上用粉寫了三個字，隨後指著說：「我的名字就叫做謝長風，噢，謝長風。」停了停，又道：「這次我到這兒來，實在是意想不到的。」

本來我在S地執教，但是陳校長說這兒缺少一位文史教員，叫我來幫忙。爲了我們是多年的好朋友，也爲了要幫他的忙，所以我才來的。可是你們可知道，我老一點就不能來了呢！」

「為什麼？」大家的腦子裏立刻閃着問號，可是大家都聽得起勁，沒想打斷他的話，便不出聲，可是聰明的謝先生，在他們臉上一看，就知道他們是想問些什麼的，因此他解釋說：

「當我提出辭職的時候，董事部大為震動。董事長連夜駕車到我住的宿舍去找我，問我為什麼要辭職，是不是嫌學校的待遇不好，假如是的話，他可以增加我的薪水。他又問我是不是同事間不和等等，我把理由告訴他，並費了許多口舌才把他說服。可是，董事部雖然答應了我的辭職，同學們又不放過我，他們派了幾次代表來請我不要離開他們，但他們的熱誠我只能心領了。……同學們開茶會歡送我的時候，那種激動的言詞，那種悲哀的歌聲，那種惜別的情緒，教我現在想起來也要落淚！唉，我真不知道當時我為什麼會這樣忍心離開他們的。……

●「聽說去年這兒會考的成績很差，只有五十巴仙及格而已。而且國文和史地的成績也不好。這個一部分固然應當歸於學生們的懶惰，但是我覺得大部分責任還是應該由教師本身來負責。學生的責任是學習，而教師的責任是教導。把自己所有的學問傳授給學生，把學生不懂得教到懂，把愚笨的學生教到聰明，這樣才能算是好的教師。不然，學生都是懂得或聰明的，那還要教師來做什麼？

「去年由我擔任功課的那個初中畢業生，他們參加會考，竟有一個是不及格的，而且他們還有許多得到優等呢！所以我說，請你們青顧我學習，包管你們的會考一定及格……」

高個子謝長風先生生得既瀟洒，而且國語又說得相當漂亮，說的話又非常中聽，所以同學們聽了大部分都非常感動。

「這個先生多好，要是我們的國文也讓他來教就好了。」

「是呀！教我們國文的那個老頭子，我只上了幾天他的課，就感到不耐煩了——」

稱號「多橋」的女同學說。

「可不是，他那帶潮州音的國語，聽了才好笑哩！」有「老太婆」的雅號的女同學，沒等多橋說完，便插了下去。

「那你們三個就去跟校長說，要他來教國文好了！」一個身材瘦小，綽號「小鬼」的男同學忽然插在嘴來，似同意又似譏刺地說。這們三個聽了都向小鬼翻白眼：「小鬼，誰要你多嘴！」

「哈哈……」小鬼笑了，其他附近的幾個同學也笑了。

第三天第四節，謝長風先生仍到初三的課室去上歷史課。

今天謝先生雖然是第二次和初三的同學們見面，但在初次見面的時候他並沒有講書，只說些與課本無關的事情，所以今天的歷史課，才是謝先生給他們正式的第一課。因為是第一次講書，所以謝先生講得特別賣力，而同學們也聽得特別用心。平時，那個高頭大馬的眼睛，是像閃電般，老是閃個不停的。此刻却眨也不眨，出神得嘴巴都張開了。

課室裏一片寂靜，只聽得謝先生洪亮的聲音：「……古代三大文化發源處，一是中國的黃河流域，一是印度的恆河流域，一是埃及的尼羅河流域。……」

謝先生口若懸河，實在講得很好，聽得大家幾乎連下課也忘了。

「唉！要是他不這麼遲才來，我們的國文一定是由他教了，但願下學期能夠改由他來教國文。」下課後，多福、高頭大馬和老太婆等幾位在嘆息着。

不消說，多福、高頭大馬等幾個同學用眼一瞧其他的同學大多都睜得大大的，半個月的暑假，謝先生似乎已不大熱心讀歷史，更愛說些細膩華美的東西，叫人聽着討厭。

有一天，上歷史課的時候，謝先生忽然問初三同學們：「你們的國文講到哪一課？」同學們回他說快要教完五課了，謝先生聽完便說：「教得太慢了！你們知道，會考最重要的便是國文，要是國文不及格，便什麼都完了。所以，你們對於國文，應該要特別注意和用功才好。我不知道你們的國文老師程先生的教學法怎麼樣，他講書講得好不好，假如講得不好，那你們的前途就更加值得擔憂了……他可有印講義給你們？……什麼？只印了一些國學常識？照我看，還是把歷年會考的國文試題印給你們的好，國學常識是沒有什麼用處的。那些會考的國文試題，我每年都有收存起來，可惜的是，我不能把這些題目印給你們——為什麼？假如我把題目印了給你們，你們的國文老師知道了一定要說我破壞他，場他的台。你們想，這種吃力不討好的工作，我能夠做嗎？」不知是谁說了這樣的話。

「這樣豈不是更糟糕？假如我把試題給他，叫他自己印給我們，豈不是好？」不知是誰說了這樣的話。

蹕，看來他不會教書了！那時我白白的碰了一鼻子灰，豈不冤枉？哈！你們這種想法未免太天真。……問話少說，現在我們還是來看書吧！」

這時候，四十五分鐘的時間已經過去了大半，謝先生只講了一會的書，便告下課了。高頭大馬她們於是又在嘆氣，說國文老師真是「喪鬼」，自己不會教，又不肯虛心接受別人的幫助。如果年底她們會考不及格，她們真要找教國文的「喪鬼」算賬！

可是，儘管高頭大馬她們聽信謝先生的話，儘管謝先生說得頭頭是道，還是有一部分同學回去把謝先生的話細細咀嚼一番，然後發生懷疑的。因此，星期六謝先生再去上初三的歷史課的時候，那個號稱小鬼的便站起來發問：「謝先生，那天你說本來要給我們歷年來會考的國文試題的，可是礙於種種關係，你終歸不願把它印給我們，這實在是很可惜的。可是，我相信國文的你既不願意給，歷史的你總該可以給我們吧？」

謝先生沒有想到有人會想到這一點，而且胆敢站起來發問，所以，一剎那間謝先生端的有點着慌，但他畢竟不是初出茅廬的傢伙，這種場面雖然使他感到尷尬，他還能勉強應付過去，使自己不致於太過丟醜的。

「當然，假使有需要的話，我當會把歷年來歷史會考的試題印來發給你們的，但是，你們要知道，歷史和國文不同，歷史的會考範圍窄，只考一本書罷了。你們只要把

這本書背熟，關於對得不好嗎？要那應試題有什麼用？——這倒是最相關重要的事情，我們可以不必多說，現在只來講書吧！」謝先生怕小鬼再問下去，自己或者會相架不住，於是馬上開始講書：「朝鮮與日本之關係。朝鮮半島最先的民族是三韓民族，就是馬韓，辰韓，弁韓。……」這一節謝先生沒有休息，一直講到下課。

「媽媽的，自己不給我們講義，却要說別人的閒話，真是費有此理！這種傢伙我早知道他不是好東西，竟想來騙人，只有那些迷信他的人才會受他的騙！」謝先生走後，小鬼和他的同伴們大發牢騷。有些人也附和着他，指責謝先生的不是。偏巧這些話給高頭大馬、多橋她們聽了去。

高頭大馬翹起嘴巴，閃着眼睛說：「你，你，你懂得什麼？自己不知到底細，還敢說先生不好東西，哼！真是——」

「這是，真是什麼？明明是滑頭東西，是騙子，你還替他爭！你以為漂亮的先生講出來的話一定是對的嗎？自己不知底細，還要說別人不知底細，我勸你，別給這個騙子的漂亮話糊昏了。」小鬼也反唇相譏。這樣一來二去，他們爭得面紅耳赤，很不愉快地收了場。

自從小鬼問過謝先生為什麼不印歷年會考的歷史試題給他們後，謝先生心裏老是存着疙瘩，覺得小鬼實在頑皮而又可恨，而小鬼也以為謝先生不是什麼好東西，暗自對他很不滿意，就因為這樣，事情便有點糟糕起來。

現在已經是學期考試的時候了。

今天，初三的同學考兩種功課：第一節考英文作文，第二節考歷史。

當第一節英文作文考完之後，許多同學都到食物攤買零食去，只留下一部分比較用功的同學，在課室裏溫習着下一節要考的功課。

噠噠，噠噠，噠噠，考試的時候，時間似乎溜得特別快，半小時的休息時間，一下子便溜過去了，同學們紛紛回到教室裏靜靜地坐着，等待着先生的到來。  
篤，篤，篤，皮鞋聲越來越近，謝先生終於踏進初三的課室。這時候，大家的心情更加緊張起來。一些帶着「碰運氣」的心裏去參加考試的同學，都禁不住暗自想：「糟糕，我所讀熟的那幾題不知有沒有出？假如沒有，那就什麼都完了！」

謝先生似乎也很累，一下子便把牙膏擠完了，萬事草率上場。

「謝先生，我們要不要抄題？」一位同學站起來發問。

「你到底是問橫壁還是問石頭！」也許「謝先生」這三個字說得太小聲了吧，謝先生沒聽清楚，一下子就光起火來，把那位同學嚇了一跳！

「我有叫你……」那位同學怯怯地說。

「有叫我怎會沒有聽見？還想跟我分辯，你以為我的耳朵是聋了嗎？」

「他明明有叫謝先生嘛，怎麼能夠這樣冤枉人？」小鬼心裏這樣想。他是坐在那位同學前面不遠的地方的，剛才那位同學的話，他都聽見了，因此他便站起來，代那位同學向謝先生解釋：「謝先生，剛才明良同學是有叫你的，你大概真的沒有聽見，不過你只要問問附近的同學就可以明白了，相信他們都有聽見的。」

「什麼？你也幫他跟我胡鬧起來了？真是豈有此理！」謝先生對小鬼早就非常不滿，現在看見小鬼起來幫腔，當然氣得怒髮衝冠了。

「我並不是幫他胡鬧，我不過是代他解釋而已。」

「還說不是胡鬧？簡直干涉起先生的行動來了，你這目無尊長的傢伙，給我滾出去，  
我不要這種野蠻的學生！」

可是小鬼覺得自己並沒有什麼錯，便偏偏不準，只是坐下去答他的考題。這來，

可把謝先生氣得暴跳如雷！他氣呼呼地過來，把小鬼連拉帶掌的趕出教室去。小鬼一面掙扎，一面叫道：「你怎麼這樣不講理？你怎麼這樣……！」

「哼！跟你這種人講什麼理？你去叫校長來吧！」

一句話提醒了小鬼，他覺得跟他鬧下去不是辦法，不會有什麼結果的，所以便趕忙向校長室走去。可是倒霉得很，這時候校長偏偏不在，教務主任和訓育主任也都到別的課室監考去了。怎麼辦呢？小鬼遲疑着，結果只得回到課室去，但是謝先生無論如何也不讓他回去考，他只得罷了。心想等校長回來再說。

後來校長回來了，小鬼便去找他，並把事情的原委告訴他。校長聽了，把小鬼埋怨，教訓了一頓，然後叫謝先生給小鬼補考。可是謝先生還是不肯。校長本來也似乎不大熱心為小鬼主持公道的，現在謝先生既然不肯給小鬼補考，校長也推說沒辦法便算了，這件事情便這樣不了了之。

因此，小鬼的歷史這學期得了零分，害得學期總平均分數差點不及格！

#### 四

去年，第一屆初中畢業的同學，曾用集體行動的兩馬一帶去旅行。今年這一屆的畢業同學，沒想到外，所以第二學期一開學，他們便開始討論籌措旅費的事情。

根據第一屆畢業同學的籌備辦法，是分別寫信到本地的兩家戲院去，請他們報効幾場電影，把收入都作為旅行的費用，不夠的再由同學們自己負擔一些。這辦法雖然不十分好，但如果戲院主人允許的話，倒是很方便的。他們商討的結果，也沒有能夠想出較好的辦法來，所以只好根據老辦法了。

可是，這事情由同學的口中讓謝先生知道了。當他們快要把它要求電影院報効電影的信息發出去的時候，謝先生却來告訴他們說，他願意幫助他們搞遊藝會。他說：「要求戲院報効電影，雖然比較簡便，但總不比遊藝會來得好。據我知道，這個地方是很少有遊藝會的。假如我們舉行遊藝會的話，一定會有意想不到的收穫，因為這裏的人，他們唯一的娛樂，就是看電影。你們想想看，他們老是看電影，早已看得膩了，有幾個人願意出一二十塊錢來買一張名譽券呢？可是，遊藝會可就不同了。遊藝會對於他們，不但非常新鮮，而且還夠刺激（謝先生的確是說刺激的），相信他們一定樂意多出錢買一些票的。……」

「關於搞遊藝會的事情，你們盡可放心。以前我在×校的時候，每次舉行遊藝會，

都是由我一個人負責指導全部節目的，不信你們可以問×校的先生成同學。其實，搞這藝會，在我看起來，實在是最平凡不過的事情。……舞蹈方面，我可以教你們西班牙舞、匈牙利舞、意大利舞、中國民間舞……談到話劇，更是那個，以前我導演的「兩歸」，不知感動過多少人！×地的人幾乎沒有一個不知道的。……總之，你們要舉行這藝會，是絕對不成問題的。」

謝先生的這一番話，不但使高頭大馬、多橋、老太婆她們感動，就是對謝先生沒有好感的小鬼等，也幾乎有點相信起來，一聲不發的就讓同學們把要求報効電影的信壓下，等待着謝先生的「幫忙」了。

謝先生好像說得到就做得到，沒教初中三的同學們久等。過了一個星期，他就開始在初中三的班級裏選話劇演員和舞蹈演員了。

大家都知道，馬小姐雖然生得像「高頭大馬」，但她對於唱歌和舞蹈，却是很來得的。她小學六年級畢業的時候，在遊藝會上所露的鋒芒，到現在大家都還沒有忘記，而且，謝先生在上歷史課的時候，有時偷得讀書，便會叫幾個同學起來唱歌，「高頭大馬」就是時常起來唱的。她歌聲的美妙，讓謝先生說，就是電影明星李××也不過如此。所以，謝先生一說要選演員，大家就爭着把「高頭大馬」的名字提了出來，心裏滿以為她會高興地答應下來，因為這回她可有表現她的天才的機會了。

可是出乎大家意料之外，馬小姐竟然推辭，說她不能登台演唱，只願「幫助後台」。起初同學們以為她怕羞，不好意思立刻答應下來，便一再請求，馬小姐還是不答應，只一味說她願意「幫助後台」。大家都這樣說：「佈置后台的工作，是男同學的事，要你做什麼？」可是馬小姐到底還是不答應登台表演，連謝先生也沒有辦法。

挑選的結果，只有幾個男同學答應演話劇。其他的女同學，看見馬小姐這樣會唱歌和跳舞的，都不願意登台，她們更不願意了。不過謝先生說還有辦法，他可以請別班的女同學來參加表演。

謝先生走後，許多同學你一句我一句地想起馬小姐來，說她不顧全班的利益，只是一味任性地堅持自己的意見。說得馬小姐氣起來，跟他們吵了一頓。

其實大家也太不了解馬小姐，而「高頭大馬」也太不坦白了。她之所以不願登台表演，是有她的苦衷的。

大概是一年前吧，馬小姐參加了某地的業餘歌唱比賽。當她一登上台去，那些觀眾看見她的「尊容」，便譁然大笑起來，而且還做出許多怪聲，把她氣個半死，胡亂把歌唱完，便回家去了。那一夜，她不知在家裏哭了多久哩！從此以後，她便發誓不再登台。

歌唱或表演。現在大家又要她來演唱，她怎會答應呢？所以她說只願意「幫助後台」，而不願意登台表演。原來她所說的「幫助後台」，並不是幫助大家佈置或搬桌椅，而是指幫助教導歌舞，但她沒有明白地說出來，同學們又聽不出她的「弦外之音」，所以誤會便越來越深了。

第二天，「高頭大馬」到學校去上課的時候，便看到班內的黑板上，畫着許多諷刺她的漫畫。有諷刺她自私自利的，有畫一隻野馬到處亂跑的，有畫着大家用石子把一隻野馬丟個半死的，有……教她看了差點掉眼淚，於是她立刻宣佈不要和全班的男同學說話。而且，她更恨小鬼，因為小鬼和她頂嘴最多，她心想這些漫畫一定是小鬼禱的鬼把戲。但小鬼根本就不會想到要畫漫畫諷刺她，而且也不知道畫漫畫的到底是誰，現在莫名其妙地給人家怨恨，真是冤哉枉也！

## 五

這之後，謝先生差不多有兩個星期沒有提到遊藝會的事。後來還是初三的級長Y君去找他，請他早些排練，他才恍然大悟似地答應下來。他告訴Y君說，要趕忙在班內選

出兩名書法比較端正的同學，他明天要叫他們寫鋼板，以便把劇本印出來。可是到了明天，Y君已經把負責寫的同學派定，謝先生却說，他善於導演的名劇「南歸」的劇本不見了，他現在寫信到朋友處去問，要一個禮拜以後才能抄印。

時間是飛快的，一個禮拜轉眼間又悄然溜去了。大家又向謝先生問訊，謝先生頓足道：「真糟糕！朋友回信說，他的『南歸』也不知弄到哪裏去了！」「怎麼辦？」大家都非常焦急。但幾個同學馬上出主意，要求謝先生改用別的劇本，謝先生答應了，但說劇本得由他仔細去找，大家沒有辦法，也只得由他。

謝先生化去了一個禮拜的時間才找到一本名叫「遺產」的劇本。於是那兩個負責繪寫的同學，趕忙回去趕寫，並印好了。誰知長Y君交給謝先生，請他馬上開始排演。可是問題又來了，謝先生說，上次在班裏選的幾個男演員，是預備演「南歸」的，現在改演「遺產」，還缺少兩個男演員，而且班上的女同學，又是不肯演戲，女演員還得請別班的女同學幫忙。可是，請別班的女同學來幫忙，畢竟不是容易的事。又是費了差不多一個禮拜的時間，才把女演員請到。謝先生說，他不知費了多少勁才請到的呢！

好了，現在一切都準備妥當，馬上便開始排演。這樣一連排演了幾天，謝先生說他感到很吃力，因為他上午要教書，下午要排戲，晚上要預備功課和改學生的簿子，這樣

下去是不行的。所以一個禮拜只能排演三天。這又有什麼辦法呢？謝先生是義務幫忙他們的呀！

學期考試快要來臨了，謝先生的「遺產」還沒有排上一半。這時，那幾個由別的班級請來幫忙的女同學，為了要準備功課，也無心排練了。謝先生便又乘機宣佈說：考試將到，排練要暫時停止。畢業旅行的籌備委員，聽了這話，都着急起來。趕忙去要求謝先生再排練多一個禮拜，因為考試雖說已近，畢竟還有三個禮拜的時間，再排練多一個禮拜也是可以的。但謝先生對他們說：「你們放心好了，已經快要考試，就是勉強排練下去，他們也是提不起勁的。這個假期我不打算回家去，所以我可以在假期裏天天教他們排練，排練話劇完了，便排練歌舞。——當然是真的——這樣一來，我相信開學後不出兩三個禮拜，我們的遊藝會就可以隆重舉行了。」

謝先生這一番話，不但叫那幾個籌備委員放了心，而且他們都覺得謝先生舉的是個肯犧牲自己而幫助別人的好人，他們真太感激謝先生了。

考期一天天的接近，同時移於在同學們的舌齒中過去了。接着便是放假。

第二天早上，籌備委員便到謝先生的宿舍去找他，以便商量假期排練話劇和歌舞的事情。可是去到那兒，見謝先生的房門緊閉着。問校役，說是謝先生已在昨晚搭夜班火

車回南陽去了。校役一連三回罵的臉紅彤彤的，怪聲的：「你這小子！那時誰日大鬧了起來：「糟透了！糟透了！糟透了大騙子！」可是老成持重的明和得看看地說：「你何必這樣性急呢？也許謝先生有什麼重要的事情要回去一趟也說不定——」

「有事要回去也應該通知我們一聲嘛！怎麼可以一聲不響的就溜走呢？」

「人家有要做的事要立刻趕回去，還來得及到你家去通知你嗎？」

「難道也來不及通知校工？」

「——事情到了這個地步，乾着空也是沒有用的，我看還是等多幾天，看看謝先生有沒有來信再說吧！」

過了好多天，謝先生還沒有回來。幾個籌備委員偶而在見面的時候也談起這事情，可是這是全班的事，幾個籌備委員是不能夠擅自出主意的。要和大家商量嗎？現在又是假期，要召集大家，簡直是不可能的事。籌備委員初時是着急，可是漸漸地也就由着急變為不大着急了。

假期很快又告結束了。謝先生在開學的第二天匆匆忙忙的趕回學校來。那幾個籌備委員見了他，便問他為什麼答應了他們要在假期排戲的，忽然又一聲不響的回家渡假去，害得他們乾着急。謝先生回說：「我本來是打算假期不要回去的，可是家裏忽然有

了一件重要的事情要我立刻回去辦，所以我來不及通知你們便趕回去了。我很想把這件事情趕快辦完，然後再回來排戲的。然而這件事情實在太麻煩了，直到昨天我才勉強把它辦完。所以我今天才趕到學校，實在對不起得很。現在時間已經很短促了，不過我們馬上排練起來，或者還來得及。」

籌備委員聽了謝先生的話，雖然心裏很不相信，但是也無可奈何。

這一回，謝先生爲了要表示守信，隔天就開始排戲了。

排了一個月左右，才把「遺產」排好。其他的歌舞等等，還沒有開始，那裏來得及呢？第三學期是九月中旬開學的，等到「遺產」排好，已經是十月初了。再過不久，他們就得參加初中會考了。謝先生終於在一次上歷史課時，用「沉痛」的言詞對他們宣佈遊藝會是沒有辦法成功了。最後謝先生說：「這次的失敗，是非常意外的。不過失敗是成功之母，以後有機會我一定會再幫你們忙的！」

遊藝會演出的希望是告吹了，但是大家還想亡羊補牢，於是再寫信到電影院去要求報効電影。過了差不多半個月，才得到電影院的回答，說是他們不能作主，要寫信到星加坡問過才能答覆。這一來，大家才心灰意冷，因爲到那時候，會考已經到了。

大家操心了半年多，也忙了半年多，結果是一事無成。因此大家都沒有能夠忘記這

先生的話……失敗是成功之母，以後再有機會，我一定會再幫你們忙的！」

## 生與死

四周都是黑沉沉的。牢裏雖然有一絲燈光，但也顯得那麼昏暗，是午夜時分了。

此刻，司馬還靜靜地在牀上躺着，整個臉孔都幾乎埋在枕頭裏。他是睡着了。

久久，他把身子擺動了幾下，終於翻了一個身，把面孔翻了上來。

一隻蚊子，噓噓的在他耳邊、鼻上繞了幾圈，結果釘在他的臉上。他好像察覺了，把頭擺動了擺動。蚊子於是飛起來，但只是那麼一下子，又釘了下去。

「拍！」他本意地把左手向臉上一拍。這樣，他却醒過來了。

他微微轉動了腦袋，向前而望了一望：眼前是一片昏沉，時間那微弱的燈光，給輕風吹得不斷在搖晃着。

「是什麼時候了——大概沒有這樣快就天亮吧？」

他再把眼閉上。他要睡到天亮才起身。

時間慢慢的溜過去。大約過了三刻鐘的光景，他還是睡不着，他好像覺得有塊青葉

黏在他心上似的。他的心有點亂。

「怕再也睡不下了。」

他坐起來，輕輕的吁了一口氣。

他感到悶。他站起來，想到院子裏去散散步，呼吸一下新鮮空氣。他慢慢踱到門邊。

牢門緊緊地鎖着。

「啊！」

兀的，他醒悟過來了！他馬上陷入失望的深淵裏。剛才，他還以為自己是在家裏呢！

他又想起自己之所以會坐牢的事來。

「李陵——」他是不能怪李陵的。他始終認為李陵是一個奇士。他事母極孝，對人又非常誠懇，不貪利，取予都很有道理。他還奮不顧身，深入匈奴，救國家的危急。他實在有他的祖父——李廣之風啊！李陵的投降是萬不得已的，他怎麼能夠不替他說幾句公道話？

說公道話就要坐牢，說公道話就得死罪！他恨！他恨君王的霸道，他恨朋友中沒有一個像朱家、郭解這樣的朋友。如有他還會在這裏受那麼？

他腦子裏閃過了漢武帝的影子。這個驟然無情的獨夫。當初李陵投降的時候，把他叫了去，問他對李陵事件的看法。他深恨那些看風使舵的大臣們對李陵的破壞，他不能為自己的安全，便昧著良心，說起李陵的好話來。他把自己對李陵的看法向漢武帝說了。誰知武帝沒有等他說完就發起怒來，加了他一個「誣罔主上」的死罪，把他關在牢房裏。

如今擺在他面前的算是有三條路：

第一條是伏法而死。第二條是拿錢五十萬來贖罪。第三是受腐刑而保存生命。

生命，是螻蟻都曉得愛惜的，何況他是人？假如他有錢，這實在是一件輕而易舉的事。只要交了五十萬的贖罪錢，他便可以輕輕的從死神手裏逃出來了。但，無可奈何的是，他官小家貧，哪兒來這樣多錢！他平日的所謂朋友們，看到他得罪了皇帝，下獄受難，早已裝作不認識他了，哪裏還會來幫助他？世態炎涼，他是早就知道了的。

「原來那些腐刑、死刑，是專為窮人而設的！」

他現在明白了。有錢的人，那怕是犯了滔天的大罪，也可以輕易的從死神手裏溜

過，窮人，却只能受腐刑、死刑！

「這是怎麼樣的一個世界呀！」

對於這個世界，對於那些人，他是痛恨到了極點！可是，痛恨儘管他痛恨，這個世界，那些人，却要讓他置於死地！

要讓他們為死，還是要忍辱偷生呢？這生與死的抉擇，在這快到半年的時間，幾乎沒有一天不在煩惱着他。

「痛快的就死？悲辱的偷生？」

今晚，這個問題又在他的腦子裏打轉。他實在苦惱極了！

受腐刑，這在他是多麼大的侮辱啊！人，總應該有人的尊嚴的。他不能這樣輕易地受辱！他的先人雖然沒有立過什麼赫赫功勳，但他們的身世都是清白的呀！現在，如果他要保存他的生命，就得去受腐刑！不，不能！他不能這樣的侮辱他的先人，侮辱他自己！

他慢慢走近那盞燈旁。微弱的燈光照在他的臉上。他臉色蒼白，頭髮凌亂得很。昔日自己矜傲的美髯，因為沒有心情整理，如今也變得像枯黃的雜草一般了。

「死！」是的，人總不免一死。在他，只有死是比較痛快的；只有死才能免掉，忘

記一切的侮辱。但是，他能這樣死去嗎？

「我死之後，你一定要做太史。做了太史，切不要忘記我所要論著的一切。……如今國家興盛，明主賢君、忠臣義士等等應該論述的人物，我作為一個太史而沒有去論述，廢棄天下的史文，我很感到惶恐！你可別忘記我的話啊！」

他父親的遺言，又在他耳邊響了起來。

是的，他沒有忘記他的父親臨死時對他說的話。在太初元年，他四十二歲的時候，他就開始寫他的「史記」了。不過，他寫得很懶散。他絕對沒有想到，他會在開始著述的第七年，當他的全部工作，還在草創未就的時候，就被捕下獄。他真後悔他當初為什麼不急急的去完成他的不朽的工作。倘使他的「史記」寫完了，他不就可以沒有顧慮的去死了嗎？他早就失去父母，又沒有兄弟，對於妻子，雖然他多少有點留戀，但也不足以阻止他去死。他的妻子會原諒他的，他相信。

但是，現在他沒有家庭的牽掛又有什麼用呢？他的「史記」還沒有完成！如果他這樣就伏法受誅，那不是跟死了一隻螞蟻沒有兩樣？人們不會了解他，也就不會同情他，人們不過以為他的死，是罪有應得吧了。這樣的死，是多麼不值得呀！這樣的死，又怎能和那些轟轟烈烈的就義的人相比！

「死有重於泰山或輕於鴻毛。」死，有時候也要估計一下它的代價！他相信自己不是那種貪生怕死之輩，假如他真是一個懦弱的人，要想苟活的話，他也曉得何去何從，何至於被打下牢獄，忍受侮辱？世界上多少村夫俗子，在必要的時候，還曉得決然而死。他受辱至此，尚能活下去麼？

想來起伏，他興奮極了。在半中大步的踱來踱去，像一隻被困的野獸。他握緊拳頭，向前揮動着。

「天呀！」他幾乎喊了起來，接着又長長的吁了一口氣。

「西伯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通賦離騷；左丘失明，厥有國語；孫子膑腳，兵法修列；不韋遷蜀，世傳呂覽；韓非囚秦，說難孤憤；詩三百篇大抵聖賢發憤之所為作也。」

他忽然想起這些歷史事實來了。他覺得他應該像古人那樣，忍受任何巨大的侮辱。他不能死！他要在他的「史記」裏面，用種種方法，揭露漢武帝和他的爪牙們的殘酷統治！

「我要教人們知道什麼是愛，什麼是恨！」

這樣想着，他的死與受辱的糾纏好容易解開了。在生與死之間，他已經找到了他應

走的路。

好像得到了解脱一般，眼角微微湿润的他，在嘴角上掛上了一絲微笑……

一九五七年十一月廿八日晨稿

## 「賞月」

「八月秋風陣陣涼，妹在山坡送情郎，千言萬語……」景良一面細心的在梳理他那阿飛型的頭髮，一面在哼着流行歌曲。此刻，他的心實在開朗囉！再過一會，他就要和他的兩位好朋友雷六和祈周到新舊關仔角去「賞月」。去年的今天，他們這三個「三劍客」，也是一起到新舊關仔角去「賞月」的。那時候，到新舊關仔角去「賞月」的人實在多極了，簡直是擠得水洩不通。你若是想在堤邊站一會，那是不可能的，因為那往來着的人潮，會把你擁着走！景良他們乘着這個大好機會，在人潮中撞來撞去，弄得周身都幾乎染着脂粉的香味了，才帶着疲乏的身子回去，睡着時還做了甜蜜的夢呢！這種快事，是景良，同時也是他們「三劍客」所永遠不能忘記的，因此，在前幾天，他們就把今晚要去「賞月」的事情商量好了。

「呸！幹——」頭髮似乎有點作怪，本來極容易梳的，現在想把它梳得光滑點，倒更加糟糕起來，他景良的心頭本來是高高興興的，可是爲了這死人頭髮，搞得他心頭冒

火，後來費了好大的勁，才把它梳好。然而他的額前已經冒出許多豆大的汗珠了。他於是拿面巾來揩汗。

當他把臉埋向拿着的面巾時，「E—E」他聽到一陣口哨聲，知道一定是雷六和新周他們來了。果然，不一會便看見他們兩個笑嘻嘻的走了過來。他們兩個也是和景良一樣，把頭髮梳得亮亮的，和腳上的發光的皮鞋互相輝映。衣服是最流行的阿飛裝，變得筆直。他們看見景良還沒有把衣服換好，便怪叫起來：

「哎呀！我的少爺，夠漂亮囉！到現在還沒有把衣服換好！」

「人家吃飯的時間比你們遲嘛！有什麼辦法？」景良慢條斯理地。

「少廢話！趕快換了衣服跟我們走吧！」新周說。

「好好，你們先坐坐，我把衣服換上就跟你們走。」

過了二十分鐘左右，景良才把衣服換好。那兩個等得不耐煩，禁不住又譏笑了一番。

隨後三個人便騎着腳車到舊關仔角去。

時間過早，他們一邊談話，一邊東張西望的踏着，大約過了半小時光景，才到達目的地。

堤邊只有幾個人坐着。

「大概是時間過早吧？」他們說。

「糟糕！」景良忽然喊了一聲，指着天空說：「月亮不見了，滿天都是黑壓壓的烏雲，恐怕要下雨！」

那兩個抬頭望望天空，結果也喊起倒帶來，但是，老遠的從亞逸依淡踏腳車下來，什麼也沒有看到，什麼也沒有得到，他們那裏肯就這樣白白的回去呢？於是他們便在那兒兜來兜去，直到老天真的下起雨來了，他們才跑到人家的「五加基」去避雨。

「要知道今晚有沒有下雨本來是很容易的，只要太陽下山的時候，看看太陽的旁邊是不是有團黑黑的東西包圍着，假如沒有，就不會下雨了。我每次要出門都要看看的，這回却教你們催得我什麼都忘了。媽媽的！你們兩個真害死人！」在那兒，景良嘔嘔着。

「你還敢說呢！我們去找你的時候，太陽還不下了山！」雷六冷冷地說，新周聽了不禁大笑起來。

其實這一場雨只不過是人們所說的「過雲雨」，下了一會便停了。「三劍客」看見雨止天晴，便又「眉開眼笑」的「賓月」去。

舊關仔角還是冷清清的，沒有什麼人，他們心裏想！大概是因為剛剛下過雨，人們

還沒有這麼快來吧！於是他們便在那兒溜來溜去的「等待」。

月姑娘又從雲層裏把圓臉兒露出來了，柔和的光照射在海面上，美麗非常，可是「三

劍客」一心等待，也沒心去欣賞月色的美麗。

時間過去了，現在已經是九點過些了，新周說今年也許新關仔角會比舊關仔角熱鬧，他提議到新舊仔角去看。景良說每年像這樣的時間都是新關仔角比新舊仔角熱鬧的，除非到了十點鐘以後，他相信今年也不會例外。但是雷六附和新周的意見，願意到新關仔角去看看，因此他們去了。

今年真太奇怪了，兩個關仔角都沒有鋼樂隊在演奏，甚至連那賣「阿華田」的車子，也只是那麼停止一會便走了。比起去年來，顯得多冷清，多可憐啊！

「三劍客」在失望之餘，又趕回舊關仔角去。這時遊人確是比剛才較多了，然而並不擁擠，也不熱鬧，他們在堤邊走着，真有「不勝寂寞」之感！唉！像這種情形，他們哪兒有機會，那兒有辦法施展他們「掠」的功夫呢？而且，今晚到關仔角來的女人也客」大失所望！

頭得特別少，想要找幾個中看的也難以找到。有時候看見前面遠遠的有幾個身材非常苗條、衣著也相當漂亮的，他們以為一定是非常中看的了，誰知等趕上去看消了她們的面孔，心裏又涼了半截！

十點半鐘，他們又到新關仔角去，那兒比剛才他們初去時還要冷清，他們又只好回到舊關仔角。在那兒，他們溜到十二點左右，搞得身子疲乏得很了，還沒有什麼「收穫」，他們只好快快的回家去。在路上，景良還憤憤的說：

「都是老天沒有眼，好端端的却下了一場雨，害得人們都不敢出來了！」

新周和雷六兩個，却問得連一句話也懒得說。

## 我的夢幻

這一天傍晚，我正在門前安樂椅上，看鄰居的孩子在遊戲，我們公會的會長陳先生來找我。我把他讓進客廳裏去坐，並叫女傭泡上茶來。

說了幾句客套話後，陳會長便對我道：

「公會打算組織一個音樂隊，希望你能夠去主持這一項事情。」

「這怎麼好呢？」我說，「不是我不肯替會館出力，實在我對音樂是門外漢。」

「何必客氣？誰不知道你一向對於音樂是很有研究的？」

「哪裏，哪裏？我實在是一點也不懂。」我趕忙分辯。

但是，他堅持一定要我去，我看著推辭不掉，只好對他說：

「那麼，如果我遇到什麼困難時，你一定要幫忙的！」

「當然，那當然！」

說着，他拍拍我的肩膀，就告辭了。

我們的會長陳先生，是個三十多歲的年青人，做事一向負責。他既答應到時給我幫忙，相信不會是假話吧？

說真的，我對音樂雖然很有趣，但是關於音樂的常識，我可以說是一竅不通的，不過如今既答應了人家，只好硬着頭皮去搞一搞了。

主持樂隊，這是一項很容易，但也是很困難的工作。

現在樂隊還沒有正式成立，但我早聽說已邀請到十多位隊員。其中有歌唱的，也有玩樂器的。倘若我要馬虎從事，我只需在每個星期內定出一兩天，給他們練習練習就行了。我敢相信，不下兩個月的時間，我們的樂隊就可以像其他許多社團的樂隊那樣，出席演奏。因為據我所知，我們的樂器隊員，雖不是什麼傑出的能手，但他們可以玩玩流行歌曲是毫無疑問的。至於歌唱員也一樣，唱唱一些普通的歌曲是一些困難也沒有的。

然而，如果我要把這個樂隊搞成一個好的，同時也是健康的樂隊，我相信我得付出很大的精力。

我們的樂隊是業餘性質的，會館並沒有給參加的隊員什麼津貼，只是買了一些樂器而已，有些樂器還是隊員們自己的。我本身只是個年輕的小學教師，要他們服我的意見去做，恐怕並不容易。

我最討厭人家唱那些不三不四的肉麻歌曲，雖然我不反對人家唱流行曲子。我覺得流行歌曲中，也有相當好的，只是不多而已。我希望在我領導的樂隊中，不會有人唱出那些黃色歌曲。

然則，我要怎樣禁止他們唱這些歌曲呢？一時之間，我實在想不出什麼妥善的辦法來。

我想定樂隊的練習時間是每逢星期三和星期六，晚上七點半到十點半。

開始練習的第一個晚上，我七點左右便到會館了，會長便站在麥克風前對大家說：

「諸位，今晚是我們樂隊開始第一次的練習，我對大家的熱心參加，非常感激。我希望我們的樂隊，很快的就能替本會館爭光，替社會做一些公益事。……」

會長說完，因為還有緊要的事要辦，先走了。隨後我也上去說了幾句客套話。

接着，歌唱練習開始。

「恰恰恰恰恰恰……只要是扭扭捏捏，扯扯拉拉……不曉得變成大傻瓜。……」

第一個上去唱的就是這麼一首，使我聽了差一點發抖。

「呼拉拉夷！他總是叫我時時牽掛……我恨他又愛他。……」

第二個上去唱的又這樣的一首，聽了使我直皺眉頭。

我一直在那兒聽到他們練習完畢。

我的天！幾乎三分之二以上是聽了使我皺眉頭、要發抖的歌曲。  
在大家伏回去之前，我趕忙站在麥克風前，按下我自己的脾氣向他們說：

「大家都辛苦了。剛才大家唱得很好！只是我希望以後大家少唱那些愛呀愛的歌

曲，而唱一些比較健康的歌。謝謝大家。

說完後，只見他們都在交頭接耳。我還可以從他們臉上看出一些不滿的神色。

我看我將面臨許多難題了。

第二次練習時，我又再去聽。誰知道又是像第一次那樣，他們唱的歌曲有一半以上是黃色的。我真有點氣憤，但我還是耐着性子，在他們練完的時候，請他們以後別再唱那些黃色歌曲。

這次的反應似乎比上次更糟。我隱約聽到有人在說：「他這樣會，為什麼不自己去唱！」

我並不怪那些人，我只感到有點難過，因為我的好意被人誤解了。我還是希望他們會聽取我的意見，我們的樂隊有一天會好起來。

可是，我的希望是落空了。

他們作第三次的練習時，我照舊去公會走走。

今晚我一去到就發覺情形有點不對。玩樂器的只來了四個。一個是鼓手F，一個是玩提琴的U，一個是吹單簧管的T。其他唱歌的只有N、W等幾個。

起先我還希望是時間尚早，他們遲點會來，可是等到快九點了，其他的人還沒有來，在這兒的幾個，練着也就沒心了，我只好請他們改天再來練。

臨走時U對我說：

「你說要唱健康的歌曲，那有什麼味道？他們就是聽了你的話才嫌氣不來的。再這樣下去，我也要不來了！」

我實在想不出適當的話去回答他，所以沉默着。

糟糕！這樂隊還沒有成功，恐怕就要解散了，這不是顯得我太糊塗？不，不能！我不能讓樂隊就這麼解散，我一定要繼續幹下去！

「要怎樣才能不要受政治取悅呢？」

這個問題一直困擾着我。因為好多人都給我氣走了。不要那些愛唱黃色歌曲的人

吧？我一時又去那裏找這麼多人來代替他們呢？只剩下幾個人是不行的呀！而且，我也不敢担保他們不會像U說的那樣：

「再這樣下去，我也要不來了！」

沒有辦法，我決定還是先把他們請回來再說。

我託U、F去請他們回來，同時自己也去。我告訴他們以後無論唱什麼，只要不是禁歌，我都答應。

這樣，總算把大部分人請回來了。有一些怎麼說也不肯回來呢。沒辦法，只好由他們去了。

如今，人是回來了大半，可是我該怎麼樣？讓他們永遠隨他們的喜歡唱下去嗎？我覺得不好。不好我又該怎麼樣才能使他們贊同我的意見呢？以前的辦法是行不通了。

我想去找會長來勸勸他們，轉而一想，又覺得不是辦法。要是他們誤會我去請會長教訓他們，豈不是要得到更糟的效果？

「我該跟他們先把感情搞好！」想了許久，我終於這樣決定下來。

犧牲了看書改卷子的一部份時間，我時常到音樂隊員的家去拜訪他們，跟他們談天，說笑，這樣，我跟音樂隊員之間，才漸漸有了較好的感情。

於是我就請他們到我家來坐，後來有些也來了，他們來時，我便乘這個機會開唱片給他們聽，我時常選一些比較容易欣賞、比較輕快的歌曲。我希望給他們知道，這些文藝歌曲，比他們所喜歡的肉麻歌曲還要好聽得多。

我也問時代曲給他們欣賞，這些時代曲都是我個人認為較有意義的。

有些聽了我的唱片後，跟我借那些唱片上的歌曲去抄，說他們準備唱那些歌。這使我感到很欣慰，我的初步計劃可說有些成績了，當然，我並不因此而感到滿意。我覺得我應該要求會長叫會館買一架唱機和一些唱片，因為這樣可以使更多的隊員有機會欣賞。如果會長不能給我辦到的話，我準備必要時把自己的唱機拿去公會用一用。

一天晚上，我去陳會長的家見他。我對他說：

「今天我來這裏，是爲了樂隊的一件事情。」

「怎麼？樂隊有什麼問題嗎？」他大概是記起了他曾答應過要給我幫忙，如果我遇到困難的話。

「並沒有什麼問題，我只是希望會館能夠替我們買一架唱機和一些唱片。這樣或許可以培養隊員對文藝歌曲的愛好。」

「是這樣嗎——」

「我不希望我們的樂隊老唱那些無聊的歌曲。我想你會贊成我的意見吧？」我沒有等他說完就接下去。

「你的意見很好。你打算什麼時候要用唱機和唱片呢？」

「當然是越快越好！」

「我看這樣吧！這些錢由我來給好了。要會館出，既麻煩又不一定會通過。」「真的？那麼，謝謝你了。」我真沒想到會長會答應得這麼爽快，而且還願意自己掏腰包呢！

「買唱片的事希望你能交給我辦，因爲我希望選一些好的文藝唱片。」臨走時我想起了這問題，便跟他說。他也答應了。

一個星期後，我們的唱機和唱片都買來了。在樂隊練習的晚上，我把這個好消息報告給大家知道。大家都很高興。

當晚，我就把練習的時間抽出半小時來給他們欣賞唱片。

「歡迎大家時常來聽這些唱片。我有一根鑑匙交給看守會館的M。你們要聽隨時可以向他拿。如果有人要借唱片回家也可以，只要他到那兒去簽個名。」

最後我對大家說。我看見他們臉上展露出笑容。

這之後，我在他們練習時聽到一些會館買來的唱片上的曲子，不過唱得並不多。

「我該怎樣努力呢？」我一直在苦苦思索著這一個問題。

過了幾天，我覺得我自己也可以學一些文藝歌曲，然後介紹給他們唱。雖然我唱得不太好，但唱唱是可以的。

我於是把以前買的歌譜找出來，又去買多一些來學唱。

妹妹看到我這幾天老是拿着歌譜，在依依呀呀的學唱歌，便問我：

「哥哥，你也準備在你們的樂隊裏唱歌嗎？」

「不，不。我是——啊！我有話跟你說。」我忽然想到我早就可以請妹妹幫忙了。

她的歌聲不錯，而且也喜歡唱文藝歌曲。因此，等她走近我時，我就說：

「我想請你到我們樂隊去幫忙。」

「上次我不是告訴過你，我沒有時間去給你們的樂隊唱歌了嗎？」

「我知道，上次我問過你，知道你沒有什麼時間，所以也不勉強你去。可是——現在我要請你，無論如何，在有空時，到我們那兒去走走，並介紹一些文藝歌曲給他們唱，使他們不致於時常唱那些無聊的歌曲。這是一件很有意義的工作，我相信你一定會

答應的。」

「我——」她還在猶豫。

「答應了吧！別再推辭了。」我催她。

她終於點點頭。

妹妹的歌聲本來不錯，而且她的交際手腕也比我高明得多，所以她參加工作以來，所做的工作成績比我不知好了多少，那幾個我認為相當驕傲的女歌唱員，妹妹也跟她們聯絡得很好。

現在，我們的樂隊，已經常可以聽到有人在唱健康的歌曲了，雖然黃色歌曲還是有人唱的。但在不久的將來，我的「夢幻」該會實現的吧？

## 往日的英雄

三年的師訓生活終於過去。離開學校，我被派到一間鄉村小學去教書。

這是一個偏僻的鄉村，這種鄉村在馬來亞處處都有。學校規模不大，也不很小。除校長外，還有同事七位，包括巫文教員和英文教員。此地的交通是不方便的，一天中到這兒的巴士只有六趟。所以，除了巫文教員外，其餘的都寄宿在學校裏。

搬到宿舍的第二天下午，我注意到住在我們宿舍不遠的一個人。二十八、九歲的樣子，高瘦，很面善。想了許久，我才記起他或許就是我童年時代的「領袖」那時候我們心目中的英雄。

「那個在鋪地的人是不是叫大勇？」

我偷偷向前面指了指，問向我走來的老陳。我猜他或許會認出那人，因他在這兒教書已有兩年了。

「你認識他？」老陳聽我說出他的名字，好像有點驚奇。

「怪不得這樣面善，果真是他！他是我童年時的朋友。」我像是自語，又像是回答。

「我看你還是假裝不認得他為妙，如果他已經記不起你。」老陳一下子就這樣勸告我，使我感到奇怪。難道自己現在做起「先生」來，兒時的窮朋友，就不好相認麼？老陳未免太那個了。不過我心裏雖這麼想，卻不好說出來，只問他：

「為什麼？」

「這人現在行為很不好，常常借酒尋事，而且還要向村裏的人勒索。」

「哦，哦。」我漫不經意的應着，心裏卻有一絲悲涼的感覺。

我童年時代的「領袖」，那時我心目中的英雄，今日竟成為這樣的一個人物。醉酒、勒索，是往日英雄行徑的成長，還是往日英雄行徑的變質？

記得那時候，我才只有八歲。雖然進學校讀書已有一年多，然而一點也沒有把心放在功課上，一放了學就溜到外面去玩耍、打架、看電影。母親粗大的線織油布屋簷上也不怕。

我們沒有這麼多錢看電影，但我們有辦法。電影戲快要開場時，我們就悄悄走到他們的附近，看見有大人買了票要進電影院，我們就趕忙悄悄走向他們，悄悄的對他們

「帶我過去好嗎？」

有時候我們給人家罵，有時候我們是如願了。就這樣，我們看了許許多多不用錢的電影。我們看的電影，當然不會是那些看了「使人氣悶」的文藝片，也不會是有雪白大膽的歌舞片。我們看的是那些打鬧片。戲裏有好人，壞人，英雄，流氓，小人等。最使我們佩服的，當然是那些好人，英雄。每當他們在銀幕上出現時，我們就熱烈地鼓掌，大聲的叫喊。

我們對於英雄真是崇拜得了不得，而我們一羣人裏面，就有一位我們公認的英雄。他比我大六、七歲，大個子，名叫大勇。

大勇真的可以算得上是我們的英雄。他有力、勇敢，而且「劍術高超」。在我們許多人中，就是和他一樣高大的阿牛，阿狗，同才等，都無法翻得過他，尤其是比木劍。我們幾個小鬼更不用說，看到他已先自害怕了，那有限他開劍的勇氣？

不過，大勇雖然力氣大、善擊劍，他可並不欺負「自己人」，同時也不自私，他還把他從電影上學來的西洋劍術傳授給我們。我們這一隊裏頭的人，沒有一個不經過大勇指點或多或少的劍術的。

「擊劍除了要眼睛銳利，手腳靈活外，最重要的是手腕有力。如果你的手腕有

力，別人刺來的劍，給你一碰就飛開去了，那時你再一劍刺去，他一定措手不及。」大勇這樣告訴我們。

他教我們，用掌握住一塊鐵或別的重物，手臂不動，只搖動手腕，這樣練久了手腕自然就會有力。我們照他的方法去做，過了一時期。果然覺得自己的手腕比以前有力多了。

這樣，我們更加尊敬大勇。他不但是我們的英雄，同時還是我們的「師父」。我們時常拿東西去孝敬他。

他家裏沒有錢，不但沒有機會讀書，連零用錢他的爸媽也很少給他，所以他很少自己買東西吃，不過我們的孝敬也很夠他受用了。

他既沒讀書，也沒有做事。他的父母對他似乎也不大關心，他整天在外面閒蕩，他的父母也不管。他是極端自由的，他有太多的時間可以玩耍，我們真羨慕他。他告訴我們說：

「要是我的爸爸媽媽打我，我就逃上山頂去，不回家。」

逃到山頂去，真是一件好玩的事啊！泰山的森林生活，我們在電影上是熟悉的。有猴子、大象等做朋友，猴子住在樹上。餓了，就採些果子或獵些野獸來充飢。有時在非

着長藤的大樹上盪來盪去，發出「嗚嗚」的聲音。有時還跟山番打仗，多麼緊張有趣。可惜的是，大勇從來不會逃到山頂去，不然我們很可能跟他一起上去！這麼一來，我們就可以永遠不必給媽媽打了。

雖然大勇自己沒有逃到山頂去，也沒有帶我們逃到山頂，我們還是時常跟他在一起。

我們這一隊人都是住在鄰近的，大勇時常帶我們到別處去跟人家闖木劍。大勇並不像別隊的首領那樣貪生怕死。每次兩隊聚殺，他總是一馬當先，從不落後。絕不會讓我們這些「小兵」去拼命，而他自己則遠遠站在後面指揮。而且，也從來沒有一隊的首領，能夠在他的木劍下討了便宜去。

在偷採人家的果子時，大勇也不會揀那把風的工作做，而是他自己爬上樹去，把果子採了丟在地上，讓我們拾起來。偷到的果子，也是大家均分，他不搶着要拿得比別人多。

有一天下午，大勇、阿牛和我們幾個小鬼，在大樹下玩石彈子。玩到一半，大勇說不玩了。

「我們去偷採成清園的紅毛丹吧！」那天我從那裏走過，看見紅毛丹已經成熟了，很

大粒，我想一定很好吃的。」大勇說。

「好啊！」阿牛馬上附議，我們當然也贊成。於是便一起去了。

成清園我們是相當熟悉的。每次我們到離我們那兒約有半英里多的一個水池去游泳時，都要經過成清園。

走了不很久，就到達成清園了。我們遠遠看到大粒的紅毛丹掛滿樹枝，便飛步向前，看看沒人，於是鑽進籬笆去。

這例是由大勇爬樹採果子，我們把風。

當大勇把大大粒的紅毛丹從樹上摘下來的時候，我們高興得幾乎跳起來。就在這時候，那邊百碼遠的屋子內，衝出一隻狗，向我們追來。我們看見那隻狗又大又兇，連紅毛丹也不敢要了，趕忙分頭鑽出籬笆。大勇在樹上，以為狗爬不上去，並不急於下樹。等到看見有人從屋子那邊追出，他才連忙爬下樹來，那狗已在那兒等着他了。

結果大勇給狗在腳上咬了兩處，才逃出來。

「糟！」大勇一定會打我們的，剛才我們只顧自己逃走。「我看他跛着腳向我們走來，擔心地說。不過我們都不敢因怕他打而逃走。然而，他沒有罵我們，也沒有打我們，只用兩片樹葉貼在傷口上，說聲：「真見鬼！」就跟我們到別處去玩了。

的。

那天我大喊給媽媽追着在家寫字，沒有跟他們去。據阿狗說，他們一共五、六個人去水池。

阿清不會游泳，阿狗不肯給他下水池去，只許他在水池旁邊玩耍。阿狗他們則在水池裏游來游去，好不痛快。後來阿狗他們游倦了，幾個人便到山坡上去找山雞吃。阿清想是剛才沒有下水池，心有不甘，乘人家不注意，自己悄悄溜到水池邊，跳下水池去。他不諳水性，一下去便灌了幾口水。逼得大叫救命。幸虧那時大勇在附近捉蚱蜢，一聽到喊聲，連衣服也來不及脫下，就跳下水池去救人。

大勇真有兩手，他並不一下子便去抱阿清，先把他打得昏昏沉沉才拉上來。要不是大勇不怕危險的跳下水池去救阿清，阿清恐怕沒命了。

在我十歲那年，大勇他們搬到別處去住，離開了我們。我不知道大勇確實在那一天離開我們，因為在事前他沒有跟我們提起過他們要搬家。

「英雄要來就來，要走就走。」他很早就跟我們說過這樣的話。這回他悄悄地走了，大概為的是不要在我們面前解那揮淚告別的婆娑媽媽的事。

我們，尤其是我，十分相信大勇有一天會像電影裏的英雄那樣，突然又出現在我們的面前，當我們正在玩得興高采烈的時候。

可是，我們的信念落空了，我們的英雄竟一去不回來。……

想不到在十多年後的今天，我會在這個偏僻小鄉村見到他，大勇——我童稚時代的英雄。而今他已成為另一種人了。他有沒有在夢中回到仙快樂童年的時光裏去？

我真想知道大勇現在過的是怎樣的一種日子，但我一向是矜持的，我不慣向陌生人打招呼或談話，雖然大勇以前跟我認識，可是我看他如今似乎不認得我，我也就不敢跟他打招呼了。

我暗地裏倒相當注意大勇的生活。據我看，大勇是很安份守己的，他並不如老陳所說的那樣壞。

每天早上他都在他屋子四周的爛地裏勤地拔草，相當辛勤的工作着。他沒有跟隨居來往，連他的妻子他也很少跟她談話。閒了他就拿一張椅子在門前坐着，不然就是踏了腳車出去。我來這兒教了快半個月的書，都不會聽說他鬧過什麼事。

老陳為什麼會對我說那樣的話呢？老陳是在破壞他吧？可是怎麼會？看來老陳是相當坦率的呀！唉！我真不明白事情到底是怎樣的！

這一天晚上，已經十點多了，我還在油燈下批改學生的卷子，四周是靜悄悄的。忽然，我聽見遠處有吵雜的人聲。跑出去看，遠處有火光，不過火光不久就沒有了，吵雜的聲音却久久不停息。

第二天早上，就聽到有人說，大勇因為白天向東成雜貨店的頭家勒索不到，晚上就去燒東成雜貨店的後門。幸虧給人發覺，不然就糟了。東成雜貨店的頭家已到警察局報了案。

後來，我又聽說警察局決定把大勇驅逐出境，限定他一星期內到別州去住，因為他在警察局的存案太多。

大勇離開這鄉村的時候我是看到的。

一輛小小的羅里車，載着大勇的幾件破傢具。大勇的妻子坐在羅里的前座，兩眼紅腫。大勇站在羅里的後座，兩眼茫然。

羅里一下子就開去了，只留下塵埃飛揚。

唉！大勇為什麼會這樣的呢？我願他在別處有幸福的生活。

一九六一年十月卅一日完稿。或者

## 一勞永逸

假期已快過盡，老T的薪水也花去三份二了。可不是，假期裏無事可做，在山芭裏又沒有什麼可玩，沒有什麼可消磨時間的地方，所以除了看看無聊的武俠小說外，其餘的時間多到附近的小小戲院看戲，找朋友聊天，坐咖啡館。這樣，在三個多禮拜的假期中，花錢就好像用水，區區兩百多元的薪水，一下子就快用光了。

這天下午，天氣陰沉，看看像要下雨，却又下不成，真是好悶人的天氣。風兒也只是那樣一絲，只能搖動樹梢的葉子，連窗簾也吹不動。

老T午睡醒來，發覺屋裏靜悄悄的，連個鬼影也沒有，他的老婆大概又是到附近的人家發牢騷去了。至於那幾個小鬼，不用說也知道是去跟那些野孩子在胡鬧。

「唉！今天的時間真不知要怎樣打發！」老T起牀來，第一個想到的就是這個問題。

這天上午的時間好容易才打發過去，滿以為睡一個午覺，能睡到下午四點半或五

點，誰知現在爬起來，看看時間，只是兩點多而已，天呀！還有這麼長的時間要怎麼過呢？

懶懶的底下床，揉揉眼睛，也不洗個臉漱個口，就的的速速的跑出廳來。在桌上找

到了一本武俠小說，坐在那兒便看。

這時候，他的小兒子阿呆不知在那裏玩得滿身泥回來，看到他爸爸坐在那兒一聲不響的看書，叫了一聲「爸爸」，又沒頭沒腦的問道：

「多幾天就要開學了？」

他老T看書正看到緊張處，一聲也沒有哼，阿呆也就自己跑到屋裏去了。他老T剛才雖是一聲也沒有哼，阿呆的話他是聽見的。阿呆的話在他腦子裏繞了一陣，竟發生了作用。

「啊！真的，再過三天就開學了，功課表該跟校長討來排好才行，不然可就麻煩。那小子，我要是多編給他四、五節，他若在，無論如何都會不肯。去年初不是這樣嗎？校長叫我編時間表，他也來幫忙。可是，我說他是來監顧我才是真！我編給他四十三節，他發覺了，請我減少他二節，說最好能夠大家的節數相等。我因他新來，不好意思跟他爭，所以把他的兩節衛生課編過來，變成我四十節，他四十一節。媽的，前年那混賬東西讓我擺佈，不想這個傢伙竟會不肯。今年我非在他來上課之前把課程表編好不可。學校裏除了校長，總共只有三個教員，校長和馬來教師的節數是一定的。校長和馬來教師不算，就是我和他了。所以，不是我的節數少，就是他的節數少。現在我趁他還沒有來，就先跟校長討課程表來編好，看他可還能和我爭不？……誰叫他住在外坡呢？」

「校長這老實人，我跟他拿時間表來編，替他減少麻煩，他那會不樂意？我的計劃他是不會知道的，哈！哈！我得趕快跟他說我將替他把時間表編好。」

想到這裏，他老T再也不看小說了，趕快跑去換衣，梳頭，找校長去。  
去到校長家，他太太說校長不在，到小鎮去了，他老T又只好跑回來，心裏好不煩悶，連緊張的武俠小說也看不下去了。……

校長在第二天中午才回來，他老T正等得不耐煩了。一聽到校長的聲音，他老T馬上三步作兩步的跑過去，連頭髮也沒有梳。

「校長，剛回來啊？昨天去了那裏？」老T看見校長正在廳上喝茶，便這樣問。  
「也沒有什麼地方去，昨晚在M鎮看戲，太夜了，所以沒有回來。」校長把茶杯放

下說。

「哦，哦——唉！時間過得真快，多兩天又要開學了。」

「是啊！真快，一個月的時間就過去了。」

「書本你已經辦妥了吧？」

「早辦妥了，還是跟去年一樣的版本。明天書局的人就會把它送過來。」

「沒有換版本麼？這樣準備起來就比較容易了。」

「……」

「時間表要編了嗎？」

「編一編也好，免得到時又要忙這個，又要忙那個。」

「是呀！早一點編起來，免得到時麻煩。如果你不得空，還是讓我來編吧！」

「好的，好的。」校長滿口答應。說着，跑到旁邊的樹去，把去年的時間表拿出來交給老T：

「這是去年的時間表，你拿去參考參考。」

「好，好，謝謝你。」

老T接過了去年的時間表，滿心歡喜，再跟校長聊了幾句，就回到自己宿舍去着手

編排了。

他先把去年的時間表拿來細細研究：

去年那傢伙教唱歌，自己沒有。今年可不給他那麼便宜，自己也割三節來教，留三節給他。哈哈！這樣一來，自己就有六節體育，三節唱歌，這九節容易教的功課了。可惜的是，馬來教師就是兼教英文，他的節數也不夠，圖畫跟手工得給他教，不然的話，自己也可以割幾節來教。

現在，因為割了那傢伙三節唱歌過來，自己的節數已是四十三節了，那傢伙只有三十八節，這豈不太便宜了他？不行，我得割三節慈教的地理，兩節無聊的自然給他。這樣，我三十八節，他四十三節，我只少他五節而已，不是很公道嗎？哈哈……

他老T計劃好了，就開始編排。

「真不是一件容易的工作呀！自己又要顧到，不能使自己午飯後有太多的節數，因為吃過午飯，肚子飽飽，不宜教書，而且下午太熱，人又疲倦，應該多點休息纔才好。」

這樣，他編來編去，直到晚上十一點才編完。

第二天起來，他又想到該把時間表割好抄在卡紙上，交給校長。不然那小子回來，晚上，因為又疲乏，又愉快，他老T作了一個甜蜜的夢。

看到他的罰數多，可能會吵着要編過。如果再編過，自己就會白費心機了。於是他跑到教務處去，找了一張卡紙，回來細細的劃格，又小心的抄上，花去了半天的時間，這才大功告成。

「如今已經編好抄正了，那小子這時怎樣也無法要求編過了吧？」老T這樣想着：

周身都感到爽快起來，趕忙拿了時間表去交給校長。校長還請他去喝咖啡呢！

×

×

×

×

×

開學的前一天傍晚，老T吃饱了飯，坐在門外乘涼時，看見那傢伙提了一皮箱行李回校來。老T嘻嘻哈哈的問他假期可過得愉快，可曾到什麼地方去玩。關於時間表的事，他老T一字不提，那傢伙也沒有問起。

第二天，賣完書，校長才把個人時間表交給那年青同事。那年青人發覺他的時間表編得不合理，要求校長給他編過，可是校長說：

「何必這樣呢？編好了何必再編過？多幾節有什麼要緊？何況明天就要正式上課了，再編恐怕要來不及。年青人嘛！多做一些事情，何必斤斤計較？你就委曲一點吧！」

那傢伙聽了，默默不語，以後遇到老T，臉臭臉臭的，一句話也不跟老T說。老T

看了心裏暗暗奸笑。但卻不動聲色。有時候他老T還故意逗他講話，看他愛理不理的可笑樣子。……

## 後記

說來也夠慚愧。到今天，我所拿出來和讀者們見面的，大半還是一些不成為的著作。如果自己能夠冷靜一下，同時努力一些，相信成績就不至於這麼「差」了。

近幾年來，總為個人的得失，外在的打擊，而讓自己陷入消沉的境地，這是不夠毅力，不夠勇氣的表現。希望在未來的漫長歲月裏，能堅定自己的意志，進一步充實自己，多寫一些像樣的作品。

收在這集子裏的年代較這些的東西，都是發表在「南洋商報」的副刊——「文風」上的。其他的散光在別的報刊上，也有一些未曾發表過。一九五六以前的作品裏，有許多像「一歲磨兒，學磕磕，屠五子」等不像馬未亞作者寫出的詞語，這是因為那時看了老舍的許多作品，想學習他的風格而造成的效果。現在想來有點可笑，但我覺得過去就是那麼寫，就讓它們保持原來的樣子也無妨，所以我就沒有修改。相信讀者們是會原諒我的疏懶的。不過，這並不是說我不願接受讀者們嚴正的批評。我認為嚴正的批評對

我非常需要。

謝謝華美圖書公司給予這本書以出版的機會，同時也謝謝朋友們給我的鼓勵和幫忙。

### 游牧

一九六二年二月二十六日  
記者周東華題者大山脚

# 南洋青年文學作品介紹

## —— 總集 ——

檢實爆烈的時節..... 呂 達等等 港幣1.50元

## —— 詩集 ——

生活的歌手..... 靜 星著 港幣1.30元

流螢..... 胡 菲著 港幣0.80元

## —— 短篇小說集 ——

望..... 李學文著 劍幣0.90元

長恨..... 李學文著 劍幣1.30元

青春的活力..... 楊 芳著 劍幣1.10元

揮影..... 夏 強著 港幣1.50元

煙霧籠罩着山村..... 微 倫著 港幣1.30元

悲喜之間..... 月樓主編，林 學等著 劍幣1.50元

不再倔強的人..... 林 韋著 港幣1.70元

## —— 小說、散文集 ——

醒來的故事..... 馬 漢著 港幣2.50元

偷燈泡的人..... 陳 孟著 港幣1.00元

西海岸戀歌..... 林 綠著 港幣1.50元

山間鈴音情哥來..... 赤 揚著 港幣1.70元

鴻博..... 年 紅著 劍幣1.30元

## —— 散集文 ——

風雨中的太平..... 姚 草著 港幣1.30元

在馬來亞的土地上..... 莫 河著 劍幣1.20元

苦面書齋..... 朱昌雲著 劍幣1.80元

人物隨談..... 朱昌雲著 劍幣2.60元

人物隨談二集..... 朱昌雲著 劍幣2.40元

## —— 寓言及民間故事集 ——

黃瓜公主..... 年 紅著 劍幣1.10元

星 澄 雄明公司

經銷處：吉隆坡 永茂盛

檳 城 連東文化有限公司



13

Published  
in  
Hong Kong  
H. K. \$ 1.50

# 小说集

## 生与死

游牧 著

电子书制作人： 陈政欣

E-mail: [tcsin48@hotmail.com](mailto:tcsin48@hotmail.com)

制作日期： 2010 年 11 月 02 日